

股票代碼：6562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3 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ubi-pharma.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許孟涵	職稱：財會處處長
電話：(03)597-7676	電子郵件信箱：PR@ubi-pharma.com
代理發言人：王佑慈	職稱：法務室經理
電話：(03)597-7676	電子郵件信箱：PR@ubi-pharma.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45 號
電話：(03) 597-7676
工廠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45 號
電話：(03) 597-7676
台北辦事處：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306 號 10 樓
電話：(02) 2758-885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網址：<https://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劉倩瑜會計師、鄧聖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號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 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ubi-pharma.com>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7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參、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3
四、環保支出資訊	83
五、勞資關係	83
六、資通安全管理	84
七、重要契約	8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	87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89
六、 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0
七、 其它重要事項	94
陸、特別記載事項	95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愛的股東：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亞藥)成立於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是由母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之綜合醫藥業務所分割新設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除藥品委託製造服務(CMO)、國際藥證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外，專注於創新型蛋白質藥品(生物藥品)及特殊學名藥品(化學藥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感謝各位股東對聯亞藥的支持與愛護。茲就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結果、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項目，報告如下：

一、113 年度營運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自有產品開發及市場佈局

- (1) 治療中樞性尿崩症的自有產品 MD19，積極佈局美國市場通路，113 年度營收達新台幣 82,307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44%。
- (2) 113 年第二季出售二張自有產品美國藥證 MD02 及 MD20，帳列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新台幣 29,592 仟元，未來該二產品仍委託本公司製造，將以委託製造收入方式持續貢獻本公司營收及獲利。
- (3) 自行開發凍晶乾燥針劑產品 MD20，用於治療黴菌感染，已取得台灣藥證，113 年第三季起首次出貨。
- (4) 自行開發胜肽針劑產品 MD21，用於前列腺癌舒緩治療，於 113 年第四季取得美國藥證，並洽定經銷商簽訂經銷商，已於 114 年第一季開始出貨。
- (5) 自行開發之新複方新藥 NDF01，為治療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用藥，已於 114 年第一季取得台灣藥證，目前積極辦理健保核價，期能盡速上市銷售，響應政府藥品改革政策，落實藥物國產自製，穩定藥物供應，並挹注本公司營收獲利。

2. 國際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市場

本公司除通過美國 FDA 之例行性 cGMP 查廠、烏克蘭藥政主管機關 SMDC 之 GMP 查核外，113 年第二季本公司首次取得英國 MHRA(英國藥品和醫療產品監管署)正式之 GMP 查核報告，為本公司業務承接範圍將開啟歐洲版圖。

本公司積極拓展針劑產品 CDMO 業務有成，於 105 年起與歐美客戶簽署美國 ANDA 藥證 CDMO 合約，自 107 年 12 月起客戶所委託開發之針劑產品已陸續獲得美國 ANDA 藥證並進入商業量產，在國際 CDMO 新案的挹注下，針劑產品在本公司藥品委託製造收入中由 107 年度新台幣 111,289 仟元成長至 113 年度新台幣 247,608 仟元，成長率 122%，佔藥品委託製造收入比重由 107 年度之 35% 成長至 113 年度之 69%，為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主要來源。

3. 擴建 Vial 小瓶針劑產線通過衛福部 GMP 查核

針劑產線為本公司之利基，故於 110 年啟動擴充第二條 Vial 小瓶針劑產線計畫，增加 4 倍產能，以支應國內外訂單需求。建置過程遇新冠疫情，克服設備廠商停工、運送塞港、設備技師符合各國疫情政策規定來台安裝，至 112 年完成產線安裝，並於 113 年第四季獲衛福部認定符合藥物優良製造準則之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通過 GMP 查核。將於美國 FDA 核發 GMP 認證後開始量產，挹注營業收入及獲利。

4. 結束經營權紛爭

自 111 年 6 月母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發生經營權糾紛起，公司處於紛擾狀態，甚至輔導券商不堪其擾，造成本公司股票於 113 年 5 月被迫撤銷興櫃市場交易。母公司於 113 年 7 月完成新任董事之經濟部變更登記，本公司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由母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等 19 人依公司法第 173 條之 1 共同召集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董事改選案業已於 114 年 4 月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在案，經營權紛爭正式落幕，公司得以專注本業，致力營運發展。

(二) 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3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538,829 仟元，相較 112 年度減少 17%，主要受到烏俄戰爭影響，國際客戶憂心地緣政治風險，訂單移轉，故藥品委託服務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減少。第二條針劑產線已驗收提列折舊，至 113 年第四季方取得衛福部 GMP 認證，未能開始量產挹注營業收入。致使 113 年度營業毛利減少。又本期因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 UB-851 查驗登記，需補行試驗，研發支出增加且產品上市時程延後，UB-851 無形資產因而產生新台幣 100,000 仟元之減損損失，致使 113 年度為營運虧損。

因上述原因，本公司 113 年度整體預算執行情形，未及原設定目標，茲就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個體)如下：

分析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9.88	36.31
償還能力	流動比率(%)		242.64	308.21
	速動比率(%)		141.68	233.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44)	0.51
	權益報酬率(%)		(16.12)	0.07
	每股盈餘(元)		(1.48)	0.01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承接母公司聯亞生技豐富的cGMP藥品製造經驗、創新藥物及蛋白質藥物開發技術平台，於113年度研發進展有：

1. 生物藥品產品線進展

- (1) 本公司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 UB-851 紅血球生成素，主要用於治療慢性貧血。隨著人口老化、吸菸、肥胖、糖尿病與高血壓是慢性腎病的常見原因，腎臟病已是全球重大健康議題。由於慢性腎病患之病率增加，慢性腎病藥物的需求持續增長將推動市場增長。本公司已於 112 年 12 月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申請藥品查驗登記，因補行試驗未能於法定審查期間完成，114 年 2 月收到衛生福利部未能同意登記函文。本公司規劃於完成試驗後，於 115 年重新申請藥品查驗登記(生物藥品許可證；BLA)。期能順利取得藥證及產品上市，提供國人自產自製之藥品，替代輸入產品以達成國產替代，提供更安全穩定的藥品供給，並挹注本公司營收獲利。
- (2) 另為 UB-851 產品上市後維持品質、穩定供貨、成本管控與走向國際市場國際銷售需要，選定已通過國際查廠等級之藥廠，共同合作放大批量並走向國際進行臨床試驗，目前已依計畫完成小量試產。
- (3) 本公司獨家多醣蛋白融合技術已取得美國、台灣、中國、歐盟、日本、韓國、澳洲、紐西蘭、加拿大、馬來西亞、新加坡及香港之專利。運用此技術開發之創新長效型紅血球生成素 UB-852 具有長效、活性佳等優勢，目前已完成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依 111 年 4 月試驗數據結果，本試驗安全性與活性結果支持 UB-852 在未來執行擴大受試者和穩健試驗的進一步研究，評估與規劃後續發展所需之試驗與研究中。
- (4) 本公司單鏈 sFc 長效型融合蛋白技術平台已取得美國、台灣、中國、日本、印度、澳洲、馬來西亞、新加坡及香港之專利。113 年 3 月及 5 月

分別再獲得加拿大及歐洲專利局核准。本技術應用於本公司開發中之創
新長效型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UB-853)及長效型干擾素-alfa(UB-551)。

2. 化學藥品產品線進展

現階段多個特殊學名藥進行專案開發及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 FDA)審查
中，於 113 年度研發進展有：

- (1) 胜肽針劑產品 MD21，為攝護腺癌舒緩治療用藥，於 113 年 10 月取得美
國藥證(ANDA)。
- (2) 凍晶乾燥針劑產品 MD27，為治療思覺失調症用藥，已於 109 年 4 月取
得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核發之藥品許可證，目前正處
美國 FDA 藥證(ANDA) 審查階段。
- (3) 愛滋病第一線用藥三合一新複方新藥抑滋平膜衣錠(NDF01)於 111 年 11
月完成台灣生體相等性試驗數據分析，分析結果各項指標均達允收標
準，已於 114 年 1 月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核發之
藥品許可證。
- (4) 自行開發之勝肽針劑產品 MD19，用於中樞性尿崩症治療，已於 109 年
取得美國藥證(ANDA)。為拓展市場銷售，送件申請台灣藥品許可證，目前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進行技術資料審查中。
- (5) 佈局藥品醫療器材複合式產品(combination product)，分別用於癌症安寧
緩和治療(MD35)與人工生殖(MD37)，產品開發中。
- (6) 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工研院)、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藥技中心)
合作開發緩試劑型技術平台，進行中。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公司營運

- 提升本業營業收入及獲利，包括持續拓展國際市場之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
(CDMO)業務，及持續開發特殊學名藥產品處方用藥之市場，包括台灣、歐
美及東南亞市場。
- 第二條Vial小瓶針劑產線取得美國GMP認證並投入量產。
- 因應市場趨勢，啟動預充填針劑產線建置計畫，滿足未來生技藥品市場需求。

(二) 產品開發

114年度列為優先開發之產品線年度目標如下：

1. 生物藥品

UB-851 紅血球生成素：補行藥品查驗登記所需之試驗，並進行原料藥生產
成本優化。

2. 化學藥品

- (1) MD19 (治療中樞性尿崩症)：回覆台灣 FDA 藥證審查提問，爭取於 114 年取得藥證。
- (2) MD27 (治療思覺失調症用藥)：回覆美國 FDA 藥證審查提問，爭取於 114 年取得藥證。
- (3) MD35 (癌症安寧緩和用藥)：產品分為玻璃小瓶包裝形式與充填針包裝形式。目標完成送件批生產(玻璃小瓶包裝形式)，並於年底遞件申請美國藥證審查；目標年底完成預充填針包裝形式開發。
- (4) MD36 (奈米研磨技術)：完成技術可行性評估。
- (5) MD37 (人工生殖用藥)：產品開發中，目標完成試製批生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秉以嚴謹態度致力藥品的研發與製造，並擬定完善平衡的短、中、長期營收獲利之成長目標，並努力達成最佳綜效：

(一) 短、中期目標—自有產品取證量產、藥品委託製造業務成長

1. 持續且穩定供應客戶訂單需求與必要的法規性服務，維持客戶信任與滿意度。
2. 拓展現有銷售中藥品之國際市場。
3. 引進具市場利基的進口藥品，擴大本公司國內銷售市場。
4. 以本公司擁有之特殊針劑配方開發之優勢，以及與國際藥廠已建立信任的合作關係，持續開發具利基市場系列產品，於取得國際藥證後，積極攻占市場。而且藉由自有的特殊針劑開發製造平台，持續拓展國際的委託製造與開發(CDMO)業務，創造更高的營收與獲利。

(二) 長期目標—建立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

建立多項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朝向國際級專業製藥領導者之目標邁進。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整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產業發展趨勢、政策與法規變動，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維持並強化競爭優勢，迎接各種挑戰。

近期可能發生的美國藥品關稅調升案，可能造成本公司未來訂單移轉之影響，然而美國 90% 的處方藥依賴國外進口，美國藥品需求均移轉為美國本土生產，尚須過渡時期，評估對本公司短期營運不會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藉由引進具市場利基的

進口藥品製造授權，生產國人需要的藥品，以達成國產替代，提供國人更安全穩定的藥品供給，並挹注本公司營收獲利。

結語

聯亞藥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齊心努力依公司經營理念與營運目標努力，為公司與股東創造最大價值與利益，並朝維護人類健康與促進生技產業永續發展的目標全力以赴，穩步前行。

董事長：Eudes Fabre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會資料

1114年5月23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持股份數	選任時股份比率	現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法國	Eudes Fabre	男 41-50	114.4.1	3 年	114.4.1	-	-	-	-	-	•哥倫比亞大學、倫敦 教育學院、香港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	•聯亞生技開發(股 公司總經理		
												•拉格代爾旅行零售 中國公司業務拓展 部經理、中國總經理 、北亞區首席執行官	•申聯生物醫藥(上海) (股)公司董事 - - -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 (股)公司副總裁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 (股)公司副總裁		
												•比利時列日大學碩 士	•昊昱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雙全 71-80	男 113-12-19	113.12.19	3 年	113.12.19	4,160	3.52	4,160	3.52	-	•第十五屆世界台灣 商會聯合總會總會 長	•昊昱投資事業(股 公司董事長		
												•第六屆亞洲台灣商 會聯合總會總會長	•海外台商旅行社 (股)公司副董事長		
												•印尼台商名譽總 會長	•海外台商國際開發 (股)公司副董事長		
												•源河生技應用(股 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現 在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數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數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周大任	男 61-70	113.12.19	3 年	113.12.19	-	-	-	-	-	●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諮詢委員	● 聚陽實業(股)公司董事 ● 社團法人台北市仙跡巖慈善會會長				
												●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院碩士	● 和利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直接投資事業群執行長	● 捷格科技(股)公司董事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 和椿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飛虹高科(股)公司監察人	● 飛虹高科(股)公司監察人				
												●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 中化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智康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董事				
												● 創新生醫管理顧問(股)公司執行人	● 瑞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新酬薪委員	● 緣岩能源(股)公司				
												● 台北市獨立董事協會理事長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 股 份	現 在 持 股 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美國	UBI TW Holdings, LLC	-	113.12.19 3 年	113.12.19	12,268	10.38	12,268	10.38	-	-	-	-	-	-					
董事	美國	代表人：Eric Sean Taufest	男 51-60	113.12.19 3 年	113.12.19	-	-	-	-	-	-	●美國南方衛理公會 大學法學博士 ●聯亞生技開發(股) ●公司總經理 ●美國最佳律師 (2018~2023 年)	●美國 United Biomedical Inc.總 裁及法務總監	●中國杜克大學法學 碩士	●中國海外礦業服務 諮詢有限公司(香 港公司)策略長	●環球證券通證有限 公司(香港公司)法 務長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 所律師	●協合國際法律事務 所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 師	●台灣金融研訓院專 任講師
董事	中華民國	朱永宜	女 41-50	113.12.19 3 年	113.12.19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公司副總經理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公司副總經理	●美商銀行(股) 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證券商同 業公會專任講師	-				
董事	中華民國	郭尚文	女 61-70	113.12.19 3 年	113.12.19	-	-	-	-	-	-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 公司董事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公司副總經理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公司副總經理	●美商銀行(股) 公司副總經理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遷(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股數	現 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范綱廷	男 31-40	113.12.19	3 年	113.12.19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碩士	● 樂風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合夥人	● 瑞智環境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事		
									● 美國敬業會計師事 務所(Chen&Fan Accountancy Corp)	●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 國際及兩岸服務委 員會副主任委員		
									● 北加州矽谷聖荷西 分所協理	●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 會計審計委員會執 行長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經理	●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 會全國聯合會審計 委員會委員		
									● 中國畢馬威華振會 計師事務所亞太區 台灣業務發展中心 審計經理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為惜重 Eudes Fabre 企業管理經驗，協助公司資源整合及轉型，本公司董事會 7 席成員中獨立董事佔 3 席，並設有審計委員會，故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未影響本公司之公司治理。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UBI TW Holdings, LLC	59.93%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9.98%
	台灣糖業(股)公司	9.99%
	耀華玻璃(股)公司管理委員會	9.99%
	王長怡	0.02%
	廖怡蘭	0.02%
	吳百豐	0.01%
	林淑菁	0.01%
	賴敏華	0.00%
	把明貽	0.00%
UBI TW Holdings, LLC	UBI International Group, LLC	100.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UBI TW Holdings, LLC	UBI International Group, LLC	100.0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行政院依產業創新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設置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並設管理會辦理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
	經濟部	86.15%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	9.92%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0.75%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0.41%
	臺灣銀行(股)公司	0.3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0.30%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0.14%
	中央投資(股)公司	0.1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0.13%
台灣糖業(股)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0.08%
	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	0.08%
	係由經濟部代管之管理委員會。	-
耀華玻璃(股)公司管理委員會	United Biomedical, Inc.	100.0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Eudes Fabre			-
劉雙全		不適用	-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周大任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詳本年報第 7~9 頁「貳、一、(一) 董事資料」。		-
UBI TW Holdings, LLC 代表人：Eric Sean Tautfest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1)。		-
朱永宜			-
郭尚文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獨立性條件(註 2)。	-
范綱廷			1

註 1：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 (1)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2)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3)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 (4)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 (5)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 (6)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 (7)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 2：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無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 (3)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注重多元化，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財務會計、法律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其中具有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 1 名，佔比 14%，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年齡分布區間位於 31~40 歲計 1 名、41~50 歲計 2 名、51~60 歲計 1 名、61~70 歲計 2 名、71~80 歲計 1 名。另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會成員包含 2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達 29%，未來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以上為目標。

董事姓名	兼任本公司職務	性別 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多元化核心專業			
			未逾三屆	已逾三屆	經營管理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Eudes Fabre	✓	男 41-50			✓	✓	✓	
劉雙全		男 71-80			✓	✓		
周大任		男 61-70			✓	✓		✓
Eric Sean Tautfest		男 51-60			✓	✓		✓
朱永宜 (獨立董事)		女 41-50	✓		✓	✓		✓
郭尚文 (獨立董事)		女 61-70	✓		✓	✓	✓	
范綱廷 (獨立董事)		男 31-40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 7 席成員中，獨立董事佔 3 席，佔比為 43%，並設有審計委員會，全體董事席次間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情形，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3 條之第 3 項及第 4 項之獨立性規定。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5 月 23 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主要經歷（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法國	Eudes Fabie	男	114.5.23	-	-	-	-	-	-	● 哥倫比亞大學、倫敦商學院、香港 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 拉格代爾旅行零售中國公司業務拓展部執行官 ● 中國旅遊集團中免股份有限公司副 總裁	●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申聯生物醫藥(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營運長 醫藥事業中心	郭晏寧 中華民國	男	104.3.1	49	0.04%	-	-	-	-	●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化工系博士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商業發展處 處長 ●江蘇美德生技(賽亞基因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執行副 總經理	范瀛云 中華民國	女	104.3.1	31	0.03%	-	-	-	-	●美國奧勒岡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系學 士 ●台滿精密科技(股)公司人資部暨管 理部經理 ●聯勝光電(股)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暨管理部經理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行政管理處 副處長	- - -
製造處 處長	莊志賢 中華民國	男	111.11.01	4	0.00%	-	-	-	-	●中興大學食品科學系學士 ●景德製藥(股)公司生產部副理 ●濟生醫藥生技(股)公司生產部副理 ●濟生醫藥生技(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躍欣生技醫藥(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工程處 處長	中華民國	張碩欽	男	113.02.01	3	0.00%	-	-	-	-	●國防醫學院生物化學所碩士 ●輝瑞生技(股)公司技術服務 ●景德製藥(股)公司製造課課長 ●藥華醫藥(股)公司專案管理資深經理	-	-	-	-	-
品保處 處長	中華民國	劉彥昌	男	108.04.16	21	0.02%	-	-	-	-	●陽明大學傳統醫藥研究所碩士 ●景德製藥(股)公司生產部副理 ●瑞寶基因(股)公司副廠長 ●健喬信元生技(股)公司品保經理 ●維特健靈健康產品有限公司品保經理	-	-	-	-	-
財會處 處長	中華民國	許孟涵	女	105.04.11	23	0.02%	-	-	-	-	●成功大學會計所碩士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組長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行銷部專案副理 ●天鈺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稽核主管 ●聯亞藥業(股)公司稽核室副理	-	-	-	-	-
採購部 處長	中華民國	許惠華	女	110.07.16	0	0.00%	5	0.00%	-	-	●文藻外國語文專校副學士 ●台灣葛蘭素威康(股)公司物料部專員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採購部副理	-	-	-	-	-
總務處 處長	中華民國	劉靜芬	女	111.11.01	10	0.01%	-	-	-	-	●銘傳商業專校大眾傳播科副學士 ●台灣葛蘭素威康(股)公司廠長秘書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醫藥事業處主任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業務發展處副處長	中華民國	許惠茹	女	114.05.01	0	0.00%	-	-	-	-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醫工所博士 ●台大醫院心臟外科博士後研究員 ●匯特生物科技(股)公司研究員 ●國家衛生研究院企劃室副管理師
資訊室副處長	中華民國	王炳祥	男	110.07.16	3	0.00%	-	-	-	-	●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 ●廣輝電子(股)公司資訊處經理 ●健鼎科技(股)公司資訊部副理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資訊部副理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同一人說明：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為借重 Eudes Fabre 企業管理經驗，協助公司資源整合及轉型，本公司董事會7席成員中獨立董事佔3席，並設有審計委員會，故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未影響本公司之公司治理。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113年度)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報酬(A)(註8)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董事長	陳啟祥(註1)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祥(註4)	-	-	-	-	112	112 (0.06)	2,535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註 8)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郭晏寧(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104 (0.06)	104 (0.06)	2,1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4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4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	-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范瀛云(註 1) (註 2)(註 3)	-	-	-	-	104 (0.06)	104 (0.06)	1,74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4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4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	-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周大任(註 4)	-	-	-	-	8 (0.00)	8 (0.00)	-	-	-	-	-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楊榮光(註 1) 董事長 楊榮光(註 2)	-	-	-	-	232 (0.13)	232 (0.13)	-	-	-	-	-	
董事 UBITW Holdings, LLC 代表人： Eric Sean Tautfest(註 4)	-	-	-	-	8 (0.00)	8 (0.00)	-	-	-	-	-	
董事 林世嘉(註 1)	-	-	-	-	104 (0.06)	104 (0.06)	-	-	-	-	-	
董事 劉雙全(註 2)(註 4)	-	-	-	-	136 (0.08)	136 (0.08)	-	-	-	-	-	
董事 徐鳳麟(註 2)	-	-	-	-	129 (0.07)	129 (0.07)	-	-	-	-	-	
董事 楊峰位(註 2)	-	-	-	-	129 (0.07)	129 (0.07)	-	-	-	-	-	
獨立董事 魏耀輝(註 1)(註 2)	-	-	-	-	465 (0.27)	465 (0.27)	-	-	-	-	-	
獨立董事 顏平和(註 1)(註 2)	-	-	-	-	465 (0.27)	465 (0.27)	-	-	-	-	-	
獨立董事 蘆繼剛(註 1)(註 2)	-	-	-	-	465 (0.27)	465 (0.27)	-	-	-	-	-	
獨立董事 許振霖(註 1)	-	-	-	-	208 (0.12)	208 (0.12)	-	-	-	-	-	
獨立董事 汪仁成(註 2)	-	-	-	-	258 (0.15)	258 (0.15)	-	-	-	-	-	
獨立董事 朱永宜(註 4)	-	-	-	-	17 (0.01)	17 (0.01)	-	-	-	-	-	
獨立董事 郭尚文(註 4)	-	-	-	-	17 (0.01)	17 (0.01)	-	-	-	-	-	
獨立董事 范綱廷(註 4)	-	-	-	-	-	-	-	-	-	-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勞程並經股東會通過，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獨立董事因參與本公司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提供其經營管理經驗與專業建議服務，藉由獨立董事事之獨立性及專業性，進而強化公司審計監督功能，有效提升公司營運效率與競爭能力，故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報酬(A)(註8)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第五屆董事任期至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解任。

註 2：第六屆董事任期自 113 年 6 月 6 日選任，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解任。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董事會自非合法，該董事會為之決議亦不成立。

註 3：董事范瀛云於出席第六屆 1~3 次董事會後提出自始不願任董事聲明書，並退回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費用。

註 4：第七屆董事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選任。

註 5：本公司董事長陳啟祥先生配有机，其給付給該司機之相關酬勞為新台幣 819 仟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13 年度)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總經理	陳啟祥										
營運長	郭晏寧	9,477	9,477	216	216	2,149	2,149	-	-	11,842 (6.79)	11,842 (6.79)
執行副總經理	范瀛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范瀛云	范瀛云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啟祥、郭晏寧	陳啟祥、郭晏寧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總經理	陳啟祥				
醫藥事業中心營運長	郭晏寧				
行政管理中心執行副總經理	范瀛云				
財會處處長	許孟涵				
業務發展處副處長	陳逸人				
製造處副處長	莊志賢				
工程處副處長	張碩欽				
品保處副處長	劉彥昌				
行政處總務部副處長	劉靜芬				
行政處採購部副處長	許惠華				
行政處資訊部副處長	王炳祥				
		-	5	-	-

(四) 上市上櫃公司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13年度		112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董事	2,978	(1.71)%	3,265	406.60%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842	(6.79)%	14,241	1,773.47%

2. 細分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含)以上人員酬金之政策或辦法乃依薪酬委員會決議後施行之，目前之酬金政策皆參考同業水準訂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五屆董事會任期自110年12月14日至113年6月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第六屆董事會任期自113年6月6日選任日至113年12月19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

本公司於114年2月6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113年6月6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174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董事會自非合法，該董事會所為之決議亦不成立。列示第六屆董事出席情形僅供參考。

第七屆董事會任期自113年12月19日選任日至116年12月18日。

113年度董事會開會共10次，其中第五屆3次【A1】、第六屆6次【A2】、第七屆1次【A3】，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啟祥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郭晏寧	2	0	67%	第五屆董事會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范瀛云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楊榮光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董事	林世嘉	2	0	67%	第五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魏耀揮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顏平和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許振霖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盧繼剛	3	0	100%	第五屆董事會
董事長	楊榮光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范瀛云	3 (詳右說明)	0	50%	第六屆董事會， 董事范瀛云於出席第六屆1~3次董事會後提出自始不願任董事聲明書，並自行修改董事會出席紀錄。
董事	劉雙全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董事	徐鳳麟	5	1	83%	第六屆董事會
董事	楊峰位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魏耀揮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顏平和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盧繼剛	6	0	100%	第六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汪仁成	5	1	83%	第六屆董事會
董事長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啟祥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副董事長	劉雙全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周大任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董事	UBI TW Holdings,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LLC 代表人： Eric Sean Tautfest				
獨立董事	朱永宜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郭尚文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獨立董事	范綱廷	1	0	100%	第七屆董事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之相關議案決議均無異議。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及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3/15 第五屆 第十九次	郭晏寧 范瀛云 楊榮光	集團企業公用費用分攤案	因涉及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利害關係，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郭晏寧、范瀛云及楊榮光三位董事於本案討論期間進行利益迴避。	除涉及利益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在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06/24 第六屆 第二次	楊榮光 范瀛云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明細案	因 112 年度董事酬勞涉及第五屆董事之利害關係，楊榮光、范瀛云二位董事於本案討論期間進行利益迴避。	除涉及利益迴避之董事外，經代理主席顏平和獨立董事徵詢在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2/10 第六屆 第六次	楊榮光 范瀛云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與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因涉及經理人之利害關係，楊榮光(代理總經理)、范瀛云(執行副總)二位董事於本案討論期間進行利益迴避。	除涉及利益迴避之董事外，經代理主席顏平和獨立董事徵詢在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及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12/19 第七屆 第一次	陳啟祥	委任總經理案	陳啟祥董事因本案內容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於本案討論期間進行利益迴避。	除涉及利益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 Eric Sean Tautfest 徵詢在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3 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健全公司治理。
- (二) 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目前為公開發行公司，財務業務資訊均依規定公告，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股東能取得公司相關訊息，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任期自 110 年 12 月 14 日至 11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任期自 113 年 6 月 6 日選任日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

然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審計委員會自非合法，所為之決議亦不成立。列示第四屆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僅供參考。

第五屆審計委員會任期自 113 年 12 月 19 日選任日至 116 年 12 月 18 日。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共 8 次，其中第三屆 2 次【A1】、第四屆 5 次【A2】、第五屆 1 次【A3】，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魏耀揮	2	0	100%	第三屆
獨立董事	顏平和	2	0	100%	第三屆
獨立董事	許振霖	2	0	100%	第三屆
獨立董事	盧繼剛	2	0	100%	第三屆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魏耀揮	5	0	100%	第四屆
獨立董事	顏平和	5	0	100%	第四屆
獨立董事	盧繼剛	5	0	100%	第四屆
獨立董事	汪仁成	5	0	100%	第四屆
獨立董事	朱永宜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郭尚文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范綱廷	1	0	100%	第五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依審計委員會之決議呈董事會討論，詳列如下：

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15 第三屆 第十五次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依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集團企業公用費用分攤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第六屆董事提前改選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113/04/16 第三屆 第十六次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依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不繼續辦理 112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113/06/24 第四屆 第一次	聯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原料款提前支付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依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113/08/12 第四屆 第二次	113 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依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及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 對意見、保 留意見或重 大建議項目 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修正 113 年度營運計 畫暨預算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承租竹北研發實驗室 案	無	為控管成本， 本案不予通 過。	
113/10/21 第四屆 第四次	辦理 113 年第一次現 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同意照案通 過，惟確切金 額待董事會詳 議，並應遵循 相關法令執 行。	董事會同意 依審計委員 會決議通 過。
113/12/10 第四屆 第五次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 畫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 依審計委員 會決議通 過。
	114 年度預算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撤銷辦理 113 年第一 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案	無	同意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無發生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
迴避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
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 稽核主管每月依規定將稽核報告呈報獨立董事。
- (二) 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稽核情形。
- (三) 本公司出具財務報告前，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進行事前會議溝通。
- (四) 獨立董事認為有必要時，或會計師發現異常情事，均隨時進行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但已建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 事規範、董事選任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各 項管理辦法與制度等，藉以推動公司治理之 運作。未來視公司發展需要訂定「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	本公司未來 將視公司實 務需要訂定 之。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輔以股務及法務單位處理本公司股東相關事宜，股東可透過電話、公司網頁信箱及專用 E-mail 等管道聯繫本公司。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於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等管控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及訂有「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避免本公司或內部人觸犯內線交易，以保障投資人及本公司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7 席董事中有 2 席女性董事，且成員學經歷背景具有不同產業、財務會計、法律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目前架構亦已符合營運所需，未來將依相關法規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13 年 3 月 15 日第五屆第十九次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為優，運作情形良好，評估結果將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惟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因 113 年 12 月 19 日進行董事全面改選，故未能進行績效評估。114 年將於年底進行定期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係經董會會決議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倩瑜及鄧聖偉會計師，前述 2 位會計師皆非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故無獨立性之問題。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		✓	本公司設置董事會辦公室負責董事會相關運作，及設有股務單位負責股東會相關運作；本公司未來將依公司營運之需求，於適	本公司未來將視公司實務需要評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當時機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設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輔以服務及法務單位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公司治理資訊、財務資訊、重大訊息、股東會訊息及投資人窗口等資訊供利害關係人查詢，其所關切的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亦有專責人員回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置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的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透過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重大訊息、法人說明會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依相關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4/30 前)及第二季(8/14 前)財務報告，並依規定期限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遵循政府制定之勞基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保障本公司員工法定權利，善盡勞方之責，依各部門職掌所須提供各項教育訓練，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福利與照顧。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人制度，專人負責維護投資人與公司間的溝通，讓投資大眾了解公司經營與狀況，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應辦事項按時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委託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代理處理股務事項，而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若涉及法律問題，由本公司法務人員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均依規定安排董事及相關人員參與相關進修課程，並取得上課證明，本公司亦鼓勵董事參與外部課程的進修。</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執行情形：依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期的執行查核作業，並向管理階層提出查核報告。</p> <p>7.客戶政策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往來均秉持創新、求實、誠信與服務的精神，了解客戶需求，並提供符合客戶優質的產品與服務，故客戶關係良好。</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朱永宜	1.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全體 3 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7~9 頁「貳、一、(一)1. 董事資料」。		-
郭尚文			-
范綱廷	2. 委員之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2 頁「貳、一、(一)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4人，任期自110年12月14日至113年6月6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4人，任期自113年6月6日選任日至113年12月19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然本公司於114年2月6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113年6月6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174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薪資報酬委員會自非合法，所為之決議亦不成立。列示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席情形僅供參考。

第七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3人，任期自113年12月19日選任日至116年12月18日。

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3次，其中第五屆1次【A1】、第六屆2次【A2】、第七屆0次【A3】，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魏耀揮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顏平和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許振霖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盧繼剛	1	0	100%	第五屆
獨立董事	魏耀揮	2	0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顏平和	2	0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盧繼剛	2	0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汪仁成	2	0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朱永宜	-	-	-	第七屆
獨立董事	郭尚文	-	-	-	第七屆
獨立董事	范綱廷	-	-	-	第七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其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責單位，惟已設置3席獨立董事，透過強化公司治理，推動公司永續發展。	本公司未來將視公司實務需要評估設置。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但管理階層對環保、社會貢獻、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皆定期宣導，並鼓勵員工參與。	本公司未來將視公司實務需要訂定。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取得 PIC/S GMP 優良藥品製造證明書，並皆依循 PIC/S GMP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以符合相關法規。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在綠色製造上，減少不必要之資源浪費，尋求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技術，讓循環經效益極大化。透過廢棄物減量及回收再利用、製程管路保溫及蒸氣冷凝水回收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如資源短缺造成原物料成本增加等，皆可以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且本公司關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議題，明瞭企業應了解並揭露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風險與機會，及氣候因素所造成的財務影響。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雖尚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但對於簡能減碳相當注重。本公司積極推動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在過去三年製程中使用之貫流式蒸氣鍋爐已由燃燒重油式改為燃燒天然氣式，改善天然氣鍋爐效率，並降低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排放。因應氣候急速變遷，本公司也針對減少用水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量之管制措施從新評估，透過減少冷卻水塔之循環水換水頻率，以降低製程用水量及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本公司有制訂廢棄物管理辦法，廢棄物應予有效分類處理，以期符合法規規定及避免堆積造成環境污染，回收可利用資源，達到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再利用之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守公司所在地之相關勞動法規並訂定公司工作規則，支持且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使每一員工享有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 本公司十分重視工作人權及性別平權，致力於建構包容友善的職場環境，提倡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113 年女性員工占比為 54.15%，女性主管(經理級以上)比例為 37.84%。此外，本公司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落實性別工作平等精神。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1. 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責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員工薪酬：本公司依員工學歷及專業經驗與年資等作為基本敍薪之參考，並依職等/職責及專業證照、特殊專長等給予津貼。公司依當年度營運狀況與員工績效發放年終獎金。每季亦依公司目標達成程度提撥業務達成獎金及團體績效獎金。 3. 核實考評：將考核結果作為晉薪、核發獎金及酬勞發放之依據。 4. 員工福利：本公司除了依勞基法給假外，亦提供優於勞基法之 7 天全薪病假，同仁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營收 0.1% 及下腳料 40% 至職福會，提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服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供員工規劃各項福利，如：婚喪喜慶、員工旅遊補助；生日、三節禮券。</p> <p>5.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重視多元文化，進用外籍人士、身障人士與原住民族。男女性員工採同工同酬的薪酬制度與平等晉升機制，113年女性主管與男性主管比例為 49%：51%，女性員工佔總員工比例為 54.15%。落實友善職場之工作環境，讓各族群及性別同仁安心工作。</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制訂安全衛生環保政策，防止意外災害、職業疾病之發生、及避免污染周圍環境。</p> <p>為保障員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員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兩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瞭解作業人員的暴露實態，並依員工暴露之危害提供適當之個人安全防護裝備。</p> <p>為達到疾病預防及健康促進，每年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服務，以利健康管理與預防職業病之用，並聘僱特約醫師及職護進行臨場健康諮詢衛教服務。</p> <p>針對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並定期做詳盡的檢查，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廠內各項製程作業均有制訂標準操作程序，作業同仁需先進行教育訓練合格後方可進行操作，並定期安排操作教育訓練複訓課程。</p> <p>113 年度職災件數 2 件，占員工總人數 0.72 %，其中交通事故佔 1 件、廠內醫療事故 1 件；113 年度發生火災之件數為 0 件。本公司持續加強職場減災、交通安全宣導及火災防災宣導等知識與技能。</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本公司每年依組織需求、年度工作計畫與目標、員工職涯發展規劃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研發、品質、管理及通識課程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與成長，培養同仁關鍵能力。本公司堅信，透過員工持續不懈的學習與訓練，方能提升人才職能、產品與服務品質，促成公司與員工雙贏局面。只要與工作內容相關，公司提供適當資源，讓每位員工獲得有系統的專業訓練、培育與指導。113 年度教育訓練共計 2,495 人次，訓練總時數為</p>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服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68.5 小時。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針對原物料檢驗、製程、成品化驗至放行，本公司均嚴格遵守 GMP 規範，以確保品質無虞。</p> <p>本公司所屬製藥廠及實驗室定期接受台灣、美國、日本等國際衛生官方單位查核，且每年高頻率不定期接受客戶和經銷商專業單位稽查，確保產品品質符合台灣與國際規範。</p> <p>針對客戶及使用者訴願，本公司已建立標準作業程序，系統化接收、調查、回覆客戶訴願，改善產品品質，以維護顧客權益。</p> <p>本公司與經銷商及客戶均有簽署保密協議，並嚴格管控各項資訊存取權限，以保障雙方機敏資訊。</p> <p>與本公司自有開發產品相關之合作商、委託商或經銷商，皆針對公司財產所有權、商標、對外公開資訊或廣告等與智慧財產或公司形象相關事項簽立合約條款，以維護公司權益。本公司亦針對生物藥品等具有高度智慧財產權之產品申請專利及商標。</p>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本公司制訂「供應商之品質管理」之標準作業程序，建立供應商之搜尋、評估、驗證與稽核的作業流程，以確保本公司所有採購與 GMP 相關品項之來源皆合適且可靠。</p> <p>本公司除了依 GMP 的品質規範進行供應商的評估遴選、更換、驗證與稽核外，在稽核項目中亦包括對供應商在保護環境、人權、安全、健康且永續性發展，以及對環安衛風險、禁用童工、勞工管理、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及期待。</p> <p>本公司透過評估遴選、稽核輔導、績效評估，以合作為基礎，將永續的要求貫徹於供應鏈日常管理中，本公司 113 年合作供應商 100% 符合以下條件：</p> <p>1. 供應商評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行為準則。製程相關原物料之供應商必須通過 CGMP、ISO 9001、ISO 14001 或 ISO 15378、ISO 13485、ISO 45001 之品質系統認證。 (2)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核發之有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效工廠登記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認證。</p> <p>2.供應商稽核：</p> <p>本公司由品保、品管、研發、製造、工程及採購等單位組成供應商稽核小組及輔導團隊，對供應商進行稽核及缺失之追蹤改善，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績效。</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視需要依相關規定編制。</p>	本公司未來將視公司實務需要評估編制。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守則，惟公司恪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實務執行與其精神一致，未來將視公司實務需要依相關法令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協助社區綠美化：113 年與新竹縣政府合作植樹節活動，帶領公司同仁至新竹縣社區公園進行植樹綠化，營造友善生態環境。 關懷弱勢：113 年持續捐款認購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年曆日誌活動，支持身心障礙朋友，傳遞社會溫暖美善。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要求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將上述規章公告於公司網站，以為公司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定相關規範，以茲遵循，若有違反則依公司懲戒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依法定期檢討修訂。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審慎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契約中制定相關條款，明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指定行政管理中心為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關係人間及董事間利益衝突之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	✓		本公司之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對公司內部各單位進行查核，並於定期召開之董事會上提報查核結果。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每年辦理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宣導誠信正直與道德價值觀念，深植同仁誠信意識，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控，並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信箱，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與規範內容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

- 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業務、研發、財會主管及稽核主管按季列席報告財務業務狀況及稽核情形。

2. 每年至少二次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董事會，就財務報表審查及法令的更新與本公司董事溝通及資訊交流。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訊息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訊息，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訊息亦不得向他人洩露。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彙整如下：

會議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
113/03/15	第五屆 第十九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集團企業公用費用分攤案。 3. 通過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申請案。 4. 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正「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7. 通過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8.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通過第六屆董事提前改選案。 10. 通過召開 113 年度股東常會案。
113/04/16	第五屆 第二十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訂「員工酬勞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2. 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授信額度申請案。 5.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7. 通過審查第六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9. 通過不繼續辦理 112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10. 通過增列 113 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13/05/29	第五屆 第二十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 113 年股東常會暫停「第六屆董事提前改選案」，決議依既定計畫進行。
113/06/06	第六屆(註) 第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會議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
113/06/24	第六屆(註) 第二次	1. 通過提前支付聯合生物製藥(股)公司原料款案。 2. 通過授信額度申請案。 3. 通過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明細案。
113/08/12	第六屆(註) 第三次	1. 通過 113 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2. 通過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3. 通過修正 113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4. 決議不承租竹北研發實驗室案。
113/09/12	第六屆(註) 第四次	1. 通過授信額度申請案。 2. 通過調整公司組織架構案。
113/10/21	第六屆(註) 第五次	1. 通過修正「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2. 通過啟動 MD35 研發專案。 3. 通過進駐新竹生醫園區案。 4. 通過辦理 113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13/12/10	第六屆(註) 第六次	1. 通過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通過 114 年度預算案。 3. 通過撤銷進駐新竹生醫園區案。 4. 通過撤銷辦理 113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與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3/12/19	第七屆 第一次	1. 推選第七屆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總經理案。 3. 通過更換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案。 4. 通過更換股務主管。 5.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114/02/12	第七屆 第二次	1. 通過修正 114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2. 通過調整公司組織架構案。 3. 通過修正「核決權限管理辦法」案。 4. 通過修正「經理人薪資結構表」案。 5. 通過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114/04/01	第七屆 第三次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總經理委任案。 3. 通過追認第六屆董事會決議案。 4. 通過 113 年股東常會報告事項重提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案。 5. 通過 113 年股東常會承認事項重提 114 年股東常會承認案。 6. 通過修正「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9. 通過召集 114 年股東常會案。

會議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
114/04/29	第七屆 第四次	1. 通過郭晏寧營運長代理總經理案。 2. 通過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3. 通過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無形資產減損案。 5.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 通過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114/05/07	第七屆 第五次	1.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通過 114 年度會計師公費案。 3. 通過修正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 4. 通過與關係人 Axxium Life, Inc. 之供貨合約案。 5. 通過與關係人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之人力支援服務案。
114/05/23	第七屆 第六次	1.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通過解除經理人兼任及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註：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董事會自非合法，該董事會所為之決議亦不成立。

2. 股東常(臨時)會之重要決議彙整如下：

會議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
113/06/06	113 年股東常會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包括承認案、討論案及選舉案均不成立。茲將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列示如下： 1. 承認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承認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提前改選案。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3/12/19	113 年第一次 股東臨時會(註)	1. 全面改選董事 7 席案。 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註：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係由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等 19 人依公司法第 173 條之 1 共同召集。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14年5月23日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對於解除董事 Eudes Fabre 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經理人 Eudes Fabre 兼任及競業禁止之限制案，除迴避利益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4席出席董事中3席同意通過，惟應適當修正關係人交易相關管理辦法。劉雙全董事考量董事暨經理人 Eudes Fabre 兼任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總經理之競業行為損及公司利益，不同意解除其董事及經理人競業行為之限制。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劉倩瑜 鄧聖偉	113/01/01~113/12/31	1,700	390	2,090	-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 300 仟元、法令諮詢 50 仟元及無償配發新股申報案公費 40 仟元。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5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啟祥(註 1)	18,000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 暨 大股東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5,010,000)	5,000,000	-	-
	代表人：郭晏寧(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范瀛云(註 1)	3,845	-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楊榮光(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5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暨 大股東	代表人：陳啟祥(註 3)	-	-	-	-
	代表人：周大任(註 3)	-	-	-	-
	代表人：Eudes Fabre(註 5)	-	-	-	-
董事 暨 大股東	UBI TW HOLDINGS, LLC (註 3)	-	-	-	-
	代表人：Eric Sean Tautfest (註 3)	-	-	-	-
董事	林世嘉(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劉雙全(註 2)(註 3)	-	-	-	-
獨立董事	魏耀揮(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顏平和(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盧繼剛(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許振霖(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朱永宜(註 3)	-	-	-	-
獨立董事	郭尚文(註 3)	-	-	-	-
獨立董事	范綱廷(註 3)	-	-	-	-
總經理	陳啟祥(註 4)	18,000	-	-	-
總經理	Eudes Fabre(註 5)	不適用	不適用	-	-
營運長	郭晏寧	-	-	-	-
執行副總	范瀛云	3,845	-	-	-
處長	莊志賢	-	-	-	-
處長	張碩欽(註 6)	-	-	-	-
處長	劉彥昌	-	-	-	-
處長	許惠華	-	-	-	-
處長	劉靜芬	-	-	-	-
副處長	許惠茹	不適用	不適用	-	-
副處長	王炳祥	-	-	-	-
財會主管	許孟涵	(15,000)	-	-	-

註 1：第五屆董事任期至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解任。

註 2：第六屆董事任期自 113 年 6 月 6 日選任，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解任。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董事會自非合法，故上表未揭露第六屆董事持股情形。

註 3：第七屆董事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選任。

註 4：總經理陳啟祥任期自 110 年 10 月 2 日至 113 年 10 月 2 日任期屆滿，第七屆董事會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委任，於 114 年 4 月 1 日因個人因素辭任。

註 5：董事長 Eudes Fabre 為第七屆董事會於 114 年 4 月 1 日選任，總經理任期自 114 年 5 月 23 日至 117 年 3 月 31 日。

註 6：工程處副處長張碩欽先生於 113 年 2 月 1 日就任。

(二)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名	股權 移轉 原因	交易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處分	113/07/10	劉雙全	本公司董事(註)	1,000,000	13.5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處分	113/08/02	劉雙全	本公司董事(註)	976,000	13.5

註：交易時間交易相對人劉雙全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於 113 年 6 月 6 日選任，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解任。惟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6 日接獲經濟部函，否准 113 年 6 月 6 日董事改選之變更登記，因該次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常會之指派書不生效力，致出席股東代表的股份總數未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該次股東會決議不成立，該屆董事會自非合法。惟交易相對人劉雙全亦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故充分資訊揭露如上。

(三)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1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37,013,890	31.32%	-	-	-	-	UBI TW HOLDINGS, LLC	該公司之 母公司	-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胡世一 (Mei Mei Hu)	-	-	-	-	-	-	UBI TW HOLDINGS, LLC	同一負責人	-
UBI TW HOLDINGS, LLC	12,267,826	10.38%	-	-	-	-	聯亞生技開 發(股)公司	該公司之 子公司	-
UBI TW HOLDINGS, LLC 負責人：胡世一 (Mei Mei Hu)	-	-	-	-	-	-	聯亞生技開 發(股)公司	同一負責人	-
劉雙全	4,160,308	3.52%	-	-	-	-	劉怡辰	一親等	-
							劉亭甫	一親等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3,418,109	2.89%	-	-	-	-	-	-	-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王瑞瑜	-	-	-	-	-	-	-	-	-
劉怡辰	1,250,000	1.06%	-	-	-	-	劉雙全	一親等	-
							劉亭甫	二親等	
劉亭甫	1,250,000	1.06%	-	-	-	-	劉雙全	一親等	-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劉怡辰	二親等	
陳明德	931,273	0.79%	-	-	-	-	-	-	-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930,158	0.79%	-	-	-	-	-	-	-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吳樹民	-	-	-	-	-	-	-	-	-
歐瑞防火科技(股)公司	518,398	0.44%	-	-	-	-	-	-	-
歐瑞防火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高則威	621	0.00%	-	-	-	-	-	-	-
張博勝	500,000	0.4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亞藥大中華特案 控股有限公司	7,100	100.00%	-	-	7,1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年月	每股 面額 (元)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7	1	1	3,0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分割受讓發行 新股 250,000 仟元	無	103.08.08 經授中字 第 10333569670 號
103.09	1	1	3,000,000	3,000,000	40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103.09.18 經授中字 第 10333692480 號
103.11	1	1	3,000,000	3,000,000	532,000	532,000	現金增資 132,000 仟元	無	103.11.28 經授商字 第 10301248580 號
104.01	1	4	3,000,000	3,000,000	682,000	682,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104.02.04 經授商字 第 10401020420 號
104.03	1	-	3,000,000	3,000,000	1,132,000	1,132,000	資本公積轉增 資 450,000 仟元	無	104.03.30 經授商字 第 10401044630 號
104.03	10	-	300,000	3,000,000	113,200	1,132,000	每股面額變更 (註)	-	104.04.21 經授商字 第 10401044630 號
104.04	10	26.5	300,000	3,000,000	123,590	1,235,900	現金增資 103,900 仟元	無	104.04.23 經授商字 第 10401073780 號
104.05	10	-	300,000	3,000,000	140,734	1,407,335	資本公積轉增 資 171,435 仟元	無	104.06.22 經授商字 第 10401116250 號
104.06	10	45	300,000	3,000,000	141,399	1,413,991	現金增資 6,656 仟元	無	104.07.06 經授商字 第 10401128560 號
108.03	10	-	300,000	3,000,000	142,447	1,424,47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10,480 仟 元	無	108.03.25 經授商字 第 10801033320 號
108.09	10	-	300,000	3,000,000	142,393	1,423,930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540 仟元	無	108.09.02 經授商字 第 10801101440 號
108.11	10	-	300,000	3,000,000	142,358	1,423,58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350 仟元	無	108.11.15 經授商字 第 10801154490 號
109.05	10	-	300,000	3,000,000	142,308	1,423,08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500 仟元	無	109.05.05 經授商字 第 10901064660 號
109.08	10	10	300,000	3,000,000	152,308	1,523,081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109.08.03 經授商字 第 10901125270 號
109.08	10	-	300,000	3,000,000	152,293	1,522,93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150 仟元	無	109.08.27 經授商字 第 10901157430 號
109.11	10	-	300,000	3,000,000	152,286	1,522,856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75 仟元	無	109.11.05 經授商字 第 10901194560 號

年月	每股 面額 (元)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01	10	-	300,000	3,000,000	91,355	913,548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165仟元 減資彌補虧損 609,142仟元	無	110.01.18 經授商字第 11001009320 號
110.07	10	30	300,000	3,000,000	105,355	1,053,548	現金增資 140,000仟元	無	110.07.07 經授商字第 11001112160 號
110.08	10	-	300,000	3,000,000	105,351	1,053,506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42仟元	無	110.08.30 經授商字第 11001151780 號
110.11	10	-	300,000	3,000,000	105,349	1,053,485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21仟元	無	110.11.05 經授商字第 11001205480 號
111.04	10	50	300,000	3,000,000	111,349	1,113,485	現金增資 60,000仟元	無	111.04.11 經授商字第 11101055620 號
111.11	10	-	300,000	3,000,000	111,346	1,113,455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30仟元	無	111.11.24 經授商字第 11101223670 號
112.03	10	-	300,000	3,000,000	111,343	1,113,433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註銷收回 23仟元	無	112.03.15 經授商字第 11230034540 號
112.09	10	-	300,000	3,000,000	115,790	1,156,902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469仟元	無	112.09.22 經授商字第 11230182140 號
112.12	10	26	300,000	3,000,000	118,190	1,181,902	私募增資 25,000仟元	無	112.12.11 經授商字第 11230215180 號

註：本公司 103 年 7 月 31 日自母公司分割設立時，發行之股票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 元，於 104 年 3 月 2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變更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8,190,205	181,809,795	300,000,000	其中 115,690,205 股公開發行，2,500,000 股為私募普通股，依法持有滿三年後，始得申請公開發行。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7,013,890	31.32%
UBI TW HOLDINGS, LLC		12,267,826	10.38%
劉雙全		4,160,308	3.52%
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8,109	2.89%
劉怡辰		1,250,000	1.06%
劉亭甫		1,250,000	1.06%
陳明德		931,273	0.79%
啟航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158	0.79%
歐瑞防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398	0.44%
張博勝		500,000	0.42%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31 條內容為：「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會計年度結算倘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股利發放程序，係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無可供分配盈餘，故無股利分派。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形：無此情形。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按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46 頁「參、一、(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因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3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26 仟元及 27 仟元，採現金之方式發放，與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 73 仟元及 0 仟元，主要係因估計變動，已調整於本公司 113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1年11月11日至112年1月10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28 元至 50 元之間，惟若本公司股價低於所定買回區間價格下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7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395,32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9.33%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7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6%

2. 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一) 112年私募普通股

1. 計畫內容

- (1) 核准日期：112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普通股案。
- (2) 資金來源：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 20,000 仟股。
- (3) 計畫項目：全數用於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及充實營運資金。
-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擴充產線計畫執行期間自 112 年底起至 116 年止。經廠房確效與設備驗證後，將向 TFDA 提出新增產線申請核備，並於通過 PIC/S GMP 查核後開始生產，預估資金回收年限約 6 年。
• 預計將可增進公司競爭力及強化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2. 計畫變更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原預計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辦理。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完成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2,500 仟股後，因私募普通股轉讓限制，資金募集不易，112 年私募普通股之剩餘額度 17,500 仟股未能於期限內募集完成，經 113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不繼續辦理私募事宜，並提 11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報告。

3. 執行情形

已募得資金新台幣 65,000 仟元，存放於銀行專戶中，惟建置預充填產線資金尚未募足，故尚未執行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計畫。

4. 效益評估

因建置預充填產線資金尚未募足，故尚未執行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計畫，私募效益尚未顯現。

5. 112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95 頁「陸、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之主要內容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藥品委託製造收入	359,622	66.74
技術服務收入	77,356	14.36
銷貨收入	96,233	17.86
其他	5,617	1.04
合計	538,82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擁有中長期具高潛力非抗體之蛋白質藥品產品線(生物藥品)，及高技術門檻的特殊學名藥(化學藥品)，特別著重於特殊針劑產品線的開發，並接受藥品委託製造(CMO) 及委託開發(CDMO) 服務。

(1) 蛋白質藥品產品線

創新改良型生物藥品(Biobetters)乃是基於第一代藥品進行改良使之具有較佳的半衰期或活性，以及提升使用便利性的新產品，對於市場極具吸引力。本公司擁有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平台及創新長效型專利技術，著重於有自主知識產權的創新蛋白質藥品開發。由於本公司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平台容易且快速的運用於專利即將或已經到期的蛋白質生物相似藥品(Biosimilars)開發，而生物相似性藥品其有效與安全性及銷售已充分獲得市場驗證，開發蛋白質生物相似性

藥品風險較低且可於較短時間內產生收益，可有效平衡本公司開發新藥的風險，因此本公司亦投入極具市場潛力的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茲將本公司開發中的蛋白質藥品及其適應症說明於表 1：

表 1、開發中蛋白質藥物產品線

產品	適應症	開發進度
紅血球生成素 (UB-851)	長期腎病病患之貧血症、癌症患者化療後的貧血症、以及自身輸血備用之患者	補行試驗後，再次申請藥品查驗登記
創新長效型 紅血球生成素 (UB-852)	長期腎病病患之貧血症、癌症患者化療後的貧血症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
創新長效型 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 (UB-853)	嗜中性白血球低下症、造血幹細胞(HSC)移植	規劃進入臨床前試驗階段
重組人類第九凝血因子 (UB-854)	B 型血友病、因先天性或後天性第九凝血因子缺乏所引起的出血	完成試量產，進入臨床前試驗階段
創新型干擾素- α 8 (UB-551)	病毒感染(B、C 型肝炎)、腫瘤、自體免疫相關疾病	臨床前試驗階段

(2) 特殊學名藥及特殊針劑型產品線：

本公司以具有特殊技術、具利基性與市場區隔性的學名藥為開發標的，短鏈胜肽藥物、特殊凍乾針劑和複方錠劑現已取得成效，適應證涵蓋抗感染、抗癲癇、抗憂鬱症、氣喘緩解等全方位領域，現行更進一步開發技術門檻較高且較具市場獨占性的特殊緩釋針劑產品。各產品以國際藥品品質標準之美國規格為開發基準，依市場和開發需求以美國或台灣為首張藥證申請區域，通過官方基本審查後陸續拓展至歐洲和東協各國。

目前已上市及開發中之特殊學名藥開發案件說明如表 2：

表 2、已上市及開發中特殊學名藥物產品線

產品	適應症	市場/開發進度
Olanzapine (OP02)	思覺失調症	台灣市場：取證上市
Terbutaline (MD02)	氣喘緩解	美國市場：取證上市(113 年藥證出售)
Levetiracetam (MD09)	抗癲癇藥物	台灣市場：取證上市 馬來西亞市場：取證，積極與當地醫院關鍵領袖交流，以期打破原廠藥市場壟斷局面，並陸續與港澳及東南亞合作夥伴進行技術與商業合作討論。
Norepinephrine (MD13)	急性低血壓	台灣市場：取證上市 菲律賓市場：取證上市
Desmopressin (MD19)	中樞性尿崩症	美國市場：取證上市 台灣市場：已遞交藥證審查，預計 114 年取證及完成健保核價後上市。
Caspofungin (MD20)	黴菌感染	美國市場：取證上市(113 年藥證出售) 台灣市場：取證上市

表 2、已上市及開發中特殊學名藥物產品線

產品	適應症	市場/開發進度
Leuprolide (MD21)	前列腺癌	美國市場：取證上市
Voriconazole (MD22)	黴菌感染	美國市場：取證，與關鍵原料供應商及美國經銷商進行供貨協商及銷售佈局中。
Olanzapine (MD27)	思覺失調症	美國市場：已遞交藥證審查，預計 114 年取證後上市。
MD35	癌症安寧緩和治療	美國市場：開發中，預計 114 年遞交藥證申請。
MD36	思覺失調症	本產品為特殊緩釋長效預注射劑型，與工業研究院簽立產品共同開發協議，預計 115 年進行臨床試驗。
MD37	人工生殖	美國市場：開發中，預計 114 年完成試製批生產。
AidzPir (NDF01)	愛滋病	台灣市場：取證，完成健保核價後上市。

(3) 委託製造及委託開發服務：

本公司承接各劑型新藥委託開發與製造案件，為國內外客戶提供從原料搜尋、配方及製程開發、後端成品製造、品質管制等完整服務，服務項目如表 3：

表 3、聯亞藥委託製造及委託開發服務

商品項目	說明
委託製造	無菌針劑（包括：凍晶劑、液劑、懸浮液劑）、膠囊劑、錠劑、軟膏及乳膏等
委託開發	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注射劑、膠囊劑、錠劑、軟膏及乳膏藥品等。從前期原物料評估、配方開發、分析方法開發、製程設計，到後期送件批生產、安定性試驗、及查登資料準備，提供全面性產品開發取證之需求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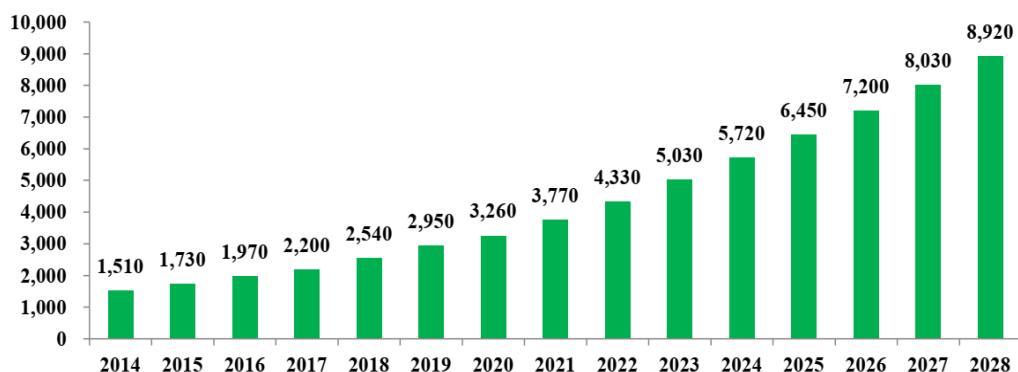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生物藥品市場

自 1982 年美國 FDA 核准第一個生物藥品胰島素上市後，開啟生物藥品時代，並搶占全球藥品市場大餅。依據 IQVIA 公司的研究報告，全球生物藥品的市場規模將由 2023 年的 5,030 億美元，增加到 2028 年的 8,920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約為 9.5~12.5%，隨著細胞治療與基因治療等新型態的生物藥品開發上市，加上單株抗體藥物的持續成長，而帶動生物藥品市場的擴張；然而，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快速發展，尤其美國加強對生物相似性藥品的推動，也將對生物藥品的市場帶來部分的壓制。, 如圖 1 所示：

圖 1、全球生物藥品市場發展趨勢¹

單位：億美元



(2) 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

自 1982 年利用基因重組的大腸桿菌所生產的人類胰島素上市之後，生技藥品的發展已經超過 30 年，生技藥品固然為許多疾病提供良好的治療效果，但是生技藥品的價格居高不下，也成為病患和社會沉重的醫療負擔，世界各國也因醫療支出負擔漸重，為減輕財政壓力，紛紛建立生物相似性藥品法規，期望以生物相似性藥品取代昂貴的原廠生物藥品，也因此隨著許多生技藥品的專利陸續到期，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發展逐漸受到矚目。目前已經有明確規範的國家包含歐盟、美國、澳洲、台灣、馬來西亞、日本、南韓、加拿大、巴西、沙烏地阿拉伯、阿根廷、印度、南非、奈及利亞、約旦、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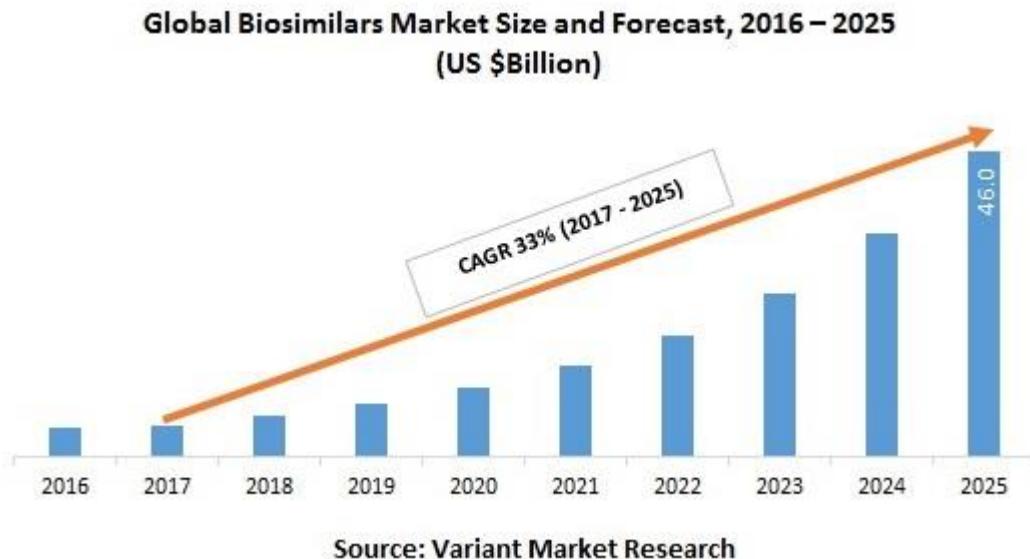
隨著生物藥品專利期限屆滿及陸續屆滿，尤其是銷售規模超過數十億美元的暢銷生物藥品，例如：AbbVie 公司的 Humira®、Merck 公司的 Keytruda®、BMS 公司的 Opdivo® 等。龐大的市場規模，同樣也為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商創造商機，投入的生技製藥公司除了原有從事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的公司，包含生物藥品公司、學名藥公司也跨入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的行列。此不僅有助於全球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發展，亦可藉由其上市及可交換性，降低各國政府及使用者的醫療支出。

在各國推動之下，生物相似藥已成為廠商投入的重點項目之一，尤其做為全球最大藥品市場的美國最早於 2015 年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使美國成為廠商競相搶占的目標市場。根據 variant market research 報告，2025 年全球生物相似藥市場估計將達到 460 億美元，2017 年到 2025 年，複合年增率為 33%，其中歐盟仍為全球最大的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美國則是發展快速。由於本公司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平台容易且快速的運用於專利即將或已經到期的蛋白質生物相似藥品開發，而生物相似性藥品其有效與安全性及銷售已充分獲得市場驗證，開發蛋白質生物相似性藥品風險較低且可於較短時間內產生收益，可有

¹ Global Use of Medicines 2024 : Outlook to 2028, IQVIA, 2024 年 1 月

效平衡本公司開發新藥的風險，因此本公司亦投入極具市場潛力的紅血球生成素（UB-851）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

圖 2、全球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發展預估趨勢²



(3) 長效蛋白質藥品市場

蛋白質藥品具有先天上的缺陷，因此綜觀其市場成長性已逐漸陷入停滯，其主要缺點為在身體中半衰期短、易為體內的酵素所分解，為維持有效濃度，需要提高用藥量、定時注射。由於這類藥品屬運用於慢性疾病病患，需要長期施打，因此不論在病人用藥順服度、用藥安全性及用藥便利性上，都面臨了潛在的挑戰；此外蛋白質藥物在外界環境下容易分解，保存期短，因此藥品的穩定性是一個重大議題。基於以上這些因素，蛋白質重磅藥物的市場皆呈現明顯的長效化趨勢，且鼓勵開發長效型蛋白質藥的優點整理如下：

- A. 政策推動：國家鼓勵優質藥物，創新長效型藥物是臨床高價值藥物。
- B. 需求迫切：重組蛋白質半衰期短的痛點引發長效化需求。
- C. 開發總成本低：原廠藥的開發經驗與模式可快速轉殖於創改良型產品的開發。

創新長效型生物藥品乃是基於第一代藥品進行改良使之具有較佳的半衰期或活性，以及提升使用便利性、安全性及有效性的新產品，對於市場極具吸引力。在眾多因素驅動下，長效型蛋白質藥品市場蓄勢待發，儘管其開發成本高於生物相似性藥品（必須循新藥開發途徑與新藥註冊），但由於原廠藥品已經在臨牀上於特定適應症驗證有效，因此，改良原廠藥的第二代生物藥其開發成功率必然高於開發一個全新蛋白質藥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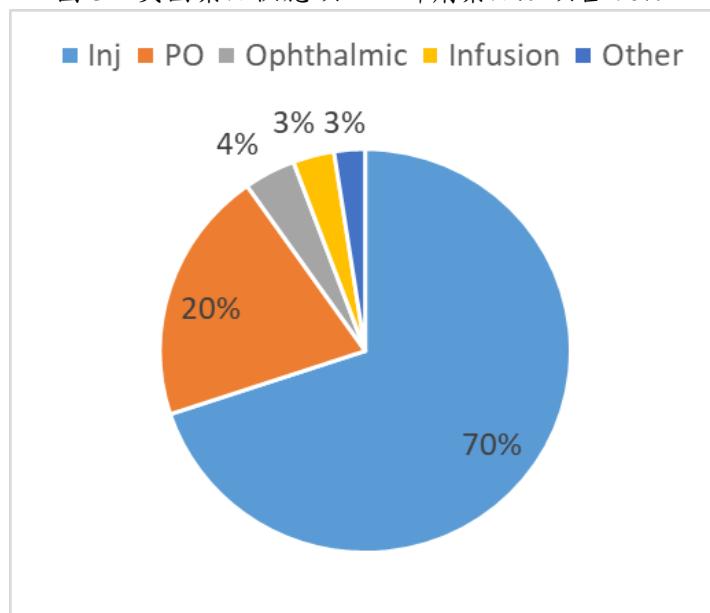
²生物相似藥產業淺談, 2018

(4) 學名藥藥品市場

依商情公司 Mordor Intelligence 調查統計，受到各國推動學名藥的使用，2021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約為 3,649.3 億美元，預計至 2027 年將提升至 4,687.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 4.27%³；；原廠藥品專利陸續到期也促使學名藥產值增加。加上近年來已開發國家財政吃緊，人口老化快速等因素下，紛紛積極推動以學名藥來取代原廠藥，近年來全球學名藥產值將快速成長。

西藥製劑可分為口服、針劑、貼布、鼻噴劑等劑型。其中，針劑是主要用於生物製劑、小分子製劑、抗癌藥物及非口服營養劑之給藥，是目前多種高市場價值新藥所採用的劑型。針劑依藥品形態與包裝方式，可分成液體針劑、粉體針劑、預充針劑（Prefilled Syringe）等數種。但隨著製藥法規的不斷進步，許多美國針劑廠因無法符合最新法規要求而關閉，在美國藥品短缺事件中，針劑藥品短缺高達 70%（如圖 3），針劑藥品市場呈現供不應求的窘況，而此提供給台灣藥廠一個契機，發展高生產技術門檻及擁有高度市場價值的勝肽、抗感染及長效針劑等高市場價值藥品外銷至歐美等高經濟規模國家，做出市場區隔。

圖 3、美國藥品供應缺口：針劑藥品短缺占 70%⁴



(5) 藥品委託製造市場

依 Reportlinker 市場調查報告指出 2019 年全球藥品委託製造市場規模為 1,096 億美元並預計在 2025 年達到 1,62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6.4%⁵；

³ GENERIC DRUGS MARKET - GROWTH, TRENDS, COVID-19 IMPACT, AND FORECASTS (2022 - 2027)
<https://www.mordorintelligence.com/industry-reports/generic-drugs-market>

⁴ US FDA Drug Shortage Database. <https://www.accessdata.fda.gov/scripts/drugshortages/default.cfm>
Accessed: Mar. 14, 2013.

⁵ Pharmaceutical Contract Manufacturing (CMO) Market - Growth, Trends, and Forecast (2020 - 2025)
https://www.reportlinker.com/p05778451/?utm_source=GN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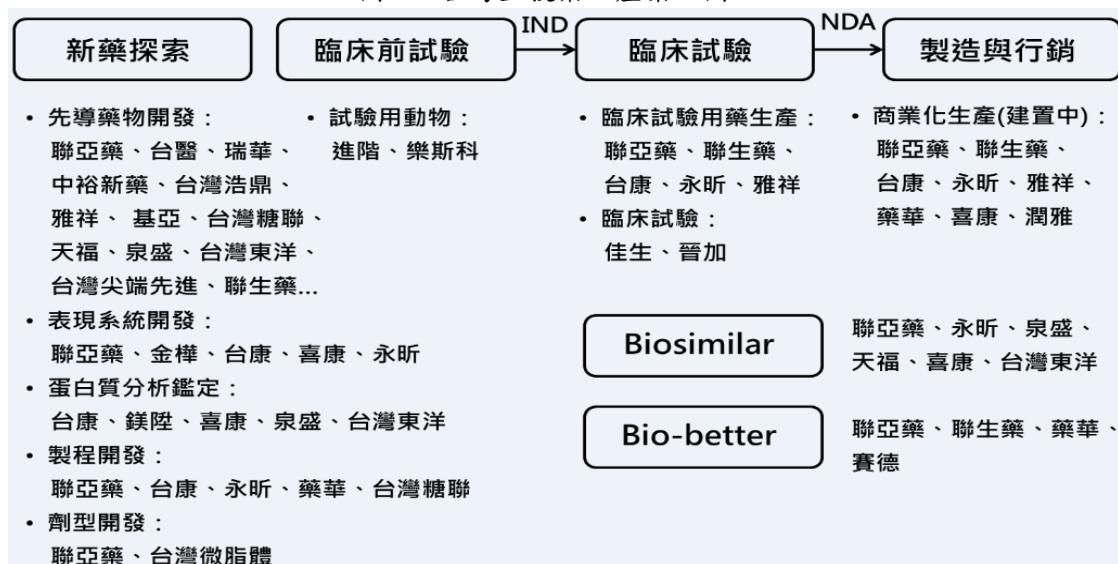
其中約 50%的代工品項為口服劑⁶，而針劑則將自 2017 年 86.9 億美元成長為 2024 年的 18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11.14%。針劑代工市場持續成長，主要成長趨力乃由於大型藥廠之組織重整、小分子及生物新藥上市、生物製劑及生物相似藥使用量逐年成長、新類型療法(包括癌症免疫治療)上市、罕見疾病及慢性疾病增加等，均對針劑代工市場帶來利多。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生技藥品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生技藥品在研發方面需要大量經費，時間漫長，研發成功機率低，入門檻高，為高技術性產品，需跨領域間互相合作，才會有機會成功。生技產業上游為藥物探索階段，此階段的機構多為研究單位，從事專門性研發工作，於實驗室確認候選藥物後，進入藥品開發階段。開發之主要目的為確認候選產品具進入量產上市的可行性，並訂定批次生產之規格及標準書，同時訂定產品分析時之分析方法、製程設備之清潔方法，俾使符合法規需求。cGMP 生產之產品需進入臨床前動物試驗，包含藥物效能試驗、藥物動力學試驗及毒理試驗等，確保產品在動物體內功效，且安全無虞後，始可進入臨床人體試驗。臨床試驗包含安全性試驗、有效性試驗及大型之雙盲試驗。所有之開發過程需符合法規的要求及主管單位的核可，始可上市(如圖 4)。隨著科技的發達、雲端產業的發展，生技產業的進步靠單方面領域已經無法滿足，需要倚賴其他不同領域的專業技術，發展出生技產業的另一個未來。而在生技產業本身方面，為了降低研發風險，必須擬定研發策略、產品定位，以及上、中、下游之無縫整合。

圖 4、台灣生技藥品產業地圖⁷



⁶ CDMO Market Trends by Contact Pharma.

https://www.contractpharma.com/issues/2019-03-01/view_features/cdm-o-market-trends-169902/

⁷ 2014/2015 產業技術白皮書（經濟部技術處），聯亞藥業整理

(2) 製藥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A. 產業上游

製藥產業上游為藥物的研發及製備藥品的原物料，而小分子藥品製劑的原物料包含化學法合成或半合成法製備的化學品，還有其他來自植物、動物、礦物、動物器官和微生物菌種及其相關組織細胞獲得的天然小分子，而不同的原物料來源將提供後續中游廠商進行不同的製程製備成不同的原料藥。

B. 產業中游

原料藥工業為製藥產業供應鏈中之中流。原料藥工業指從動植物、微生物礦物及一般化學品等材料，經由物理方式及化學合成、基因工程及組織培養等製程技術，從中獲取具有療效性成分，用於西藥製劑或生物製劑等產品之製備，是製藥產業中重要一環。

C. 產業下游

下游則為製劑加工業，主要將原料藥加上製劑輔料，如賦形劑、崩散劑、黏著劑、潤滑劑、乳化劑等，加工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在本階段的加工生產製造需符合 PICS/GMP 的要求。加工完成的西藥製劑再透過醫院、診所及藥房等行銷通路提供給需藥的患者。

3. 蛋白質產品發展趨勢與產品競爭力

(1) 紅血球生成素/創新長效型紅血球生成素藥品

紅血球生成素 (Erythropoietin，簡稱 EPO)，是一種由腎臟皮質的間質成纖維細胞 (Peritubular Fibroblast) 製造之醣蛋白 (Glycoprotein) 賀爾蒙，其功能為調節人體內紅血球的生成，能促進骨髓內紅血球生成前驅細胞分化成紅血球細胞。重組紅血球生成素 (Recombinant Human EPO) 是藉由 DNA 重組技術，在細胞培養下產生的人造 EPO，以注射的方式，治療因腎臟疾病、放射治療與化學治療所導致的貧血。EPO 的用途相當廣泛且極具治療效益，包括洗腎病患貧血、癌症化療貧血、愛滋病抗病毒藥物治療引發的貧血症、以及減少外科開刀輸血等，使之成為各國醫療保健系統中政府必須補助之項目，也順勢成為蛋白質藥物中支出龐大的項目。近年來 EPO 在全球的年銷售額幾乎占了所有生技藥品的 25%，對於社會財政是極大的負擔。

自 1989 年 Amgen 公司第一個人類紅血球生成素藥品 Epothen® 上市以來，其市場迅速成長，到 2006 年全球人類紅血球生成素藥品銷售額達到最高峰 126 億美元。而後因專利到期，現今已上市並廣泛使用中的 EPO 產品主要有 Epoetin Alfa (Epothen®/Amgen；Procrit®、Eprex®、Erypo®/Johnson & Johnson；Espo®/Kirin Brewery) 與 Epoetin Beta (NeoRecormon®/Roche；Epogen®/Chugai Pharmaceut) 兩大類，兩者皆以 CHO 細胞製造，兩者的藥物動力學數據相近，靜脈注射半衰期約為 4-13 小時，皮下注射半衰期約 24 小時，用法為每週 3 次。

Darbepoetin alfa (Aranesp® /Amgen ; Nespo® /Dompe Biotec) 是市場上開發成功的第一個長效型 EPO (2001 年在美國上市)，其藥品設計是在 Epoetin Alfa 分子上變更 2 個胺基酸以接上更多的醣基鏈，其血液中半衰期可以增長 2-3 倍，所以每週施打一次即可。另一個長效型 EPO 為 Roche 公司所開發的 Mircera® (2006 年上市)，其藥物設計是將 Epoetin Beta 加入聚乙二醇支鏈 (PEG)，使半衰期長達 130 小時，可 2-4 週注射一次。

EPO 原專利藥廠在全球形成 Amgen 與 GI 兩大產銷陣營，全球美國以外的市場亦競爭激烈。Amgen 與日本 Kirin 公司聯盟，委由 Sankyo (日本三共) 製造 EPO，以 Espo® 的商品名主攻日本市場。而美國、中國與日本之外的市場則由 Johnson & Johnson (J&J) 販售，J&J 擁有 Eprex® 的歐洲銷售權。GI 則與 Roche 策略聯盟之後又與日本 Chugai (中外製藥) 以及德國 Boehringer Mannheim 分別聯盟以及併購，分別以 Epogen® 以及 Recormon® 的商品名進入日本以及美國以外的其他全球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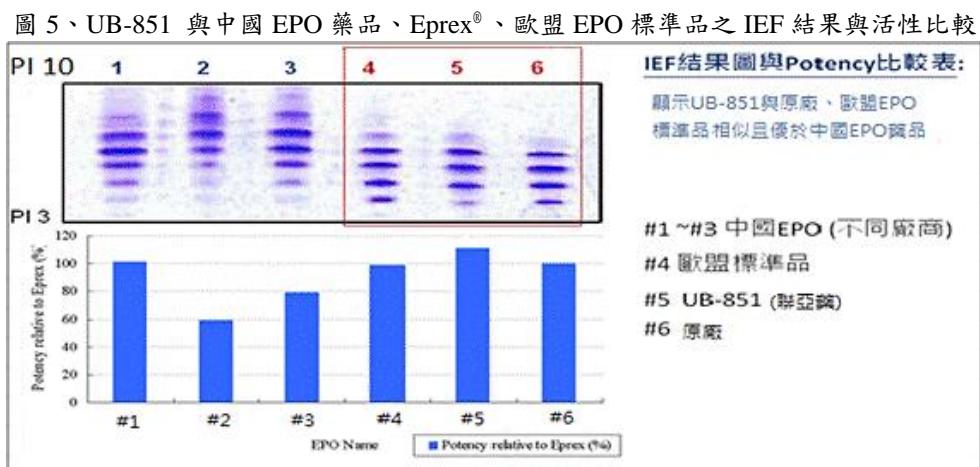
本公司的重組紅血球生成素 UB-851 係依歐洲藥典規範，並以美國 J&J 的 Eprex® 做為原廠對照藥物所進行開發。茲將 UB-851 連同美國、日本、中國市場主要 EPO 產品，進行比較分析 (如表 4)。

表 4、UB-851 與主要 EPO 產品比較分析

	本公司	美國	日本
研發中/已上市/ 銷售現況	完成補試驗後，重行申請藥品查驗登記	已上市/ 美國及日本以外市場	已上市/ 日本、中國
作用機轉	與內生性紅血球生成素對於刺激紅血球生成的作用機轉相同。紅血球生成素和造血前驅幹細胞會共同作用以增加紅血球的製造。	與內生性紅血球生成素對於刺激紅血球生成的作用機轉相同。紅血球生成素和造血前驅幹細胞會共同作用以增加紅血球的製造。	與內生性紅血球生成素對於刺激紅血球生成的作用機轉相同。紅血球生成素和造血前驅幹細胞會共同作用以增加紅血球的製造。
適應症	預定適應症 ●治療與慢性腎臟功能失調有關的貧血症狀或因此而需要輸血的患者 ●治療與癌症化學治療有關的症狀性貧血	●治療與慢性腎臟功能失調有關的貧血症狀或因此而需要輸血的患者 ●治療與癌症化學治療有關的症狀性貧血	●腎功能不全所致貧血，包括透析及非透析病人 ●外科手術期的紅血球動員
治療療程 (使用次數)	每週 2~3 次給藥	每週 2~3 次給藥	每週 2~3 次給藥
其他優勢	●品質優良 ●本國國產藥物	●為原廠藥物，具有高度品牌知名度 ●品質優良	●品質優良

目前世界各地雖然已有數家廠商有能力生產 EPO，但從文獻上的資料可以瞭解目前各市場上所販售的紅血球生成素大多無法符合法規要求之藥效一致性。EPO 相較於其他生物相似性藥品，在研發上要做到和原廠藥品品質相似的難度更高。進一步將 UB-851 與其他家 EPO 以 IEF 做比較：UB-851 與原廠、歐洲

藥典標準品（EP Areference Standard）接近（如圖 5）；而多數市場上的 EPO 產品醣化不足，UB-851 之品質優於其他 EPO 生物相似藥品。



鑑於創新改良型 EPO 的市場吸引力，本公司以第一代優勢產品 UB-851 的開發經驗為基礎，以 EPO 在人體內代謝原理設計出藥物結構不同於 Aranesp® 及 Mircera® 的創新增長效型紅血球生成素 UB-852，並已在大鼠試驗證實較市面上產品 Eprex® 及 Aranasp® 具有較好的活性，能以較低劑量達到治療效果；於 108 年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准予執行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109 年已在台北醫學大學臨床試驗中心開始執行，並於 111 年 3 月完成試驗，並於 112 年 3 月完成 GCP 查核及臨床一期試驗結案報告獲衛生福利部予以備查。目前已完成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依 111 年 4 月試驗數據結果，本試驗安全性與活性結果支持 UB-852 在未來執行擴大受試者和穩健試驗的進一步研究，評估與規劃後續發展所需之試驗與研究中。

(2) 干擾素- α 藥品

干擾素（Interferon，IFN）是一種細胞激素，具有宿主特異性，是由英國病毒生物學家 Alick Isaacs 和瑞士研究人員 Jean Lindenmann 在 1957 年在研究病毒時發現動物細胞在病毒感染後，分泌的一種具有抗病毒功能的宿主特異性蛋白質，能與周圍未受感染細胞上的相應受體結合，不但可活化核糖核酸水解酶-L (RNase-L)，將細胞內病毒 RNA 破壞；也可活化蛋白激酶，把細胞內未完成的病毒蛋白破壞掉，具有抑制細胞分裂、調節免疫、抗病毒、抗腫瘤等多種作用。

干擾素 α (Interferon- α ，IFN- α) 是由 B 淋巴球和單核白血球產生，共有 13 種亞型，目前用於 B 型肝炎和 C 型肝炎、癌症等治療。世界衛生組織於 2017 年報告中指出，全球 B 型肝炎和 C 型肝炎的帶原者估計有 3.25 億人，75% 出現在亞洲地區，中國、馬來西亞及東南亞國家居多，估計有 1.15 億人。⁸

⁸ 聯合新聞網,2017

1986 年，全球第一個重組干擾素 IFN- α 2b (Intron A®) 通過 FDA 核准用於治療慢性 B 型肝炎。2001 年 FDA 核准 Schering Plough 公司的長效型干擾素 IFN- α 2b 上市，給藥頻率減少為每週一次。

本公司不同於市售長效型干擾素利用 PEGylation 技術，乃是利用融合蛋白技術來進行創新型干擾素產品設計，安全性高，且易投入工業化製程生產。且由於選用的 IFN- α 8 為干擾素 α 中活性最高的，使本公司的干擾素 α 不會像其他市售干擾素因修飾作用而大幅降低活性，極具市場競爭力。本公司之創新型干擾素，利用多年經驗的基因工程技術和 CHO 細胞表達與篩選技術，研究顯示其活性比 IFN- α -2a 及 IFN- α -2b 好（如表 6）。

表 6、已上市 IFN- α 產品比較表

成分	Interferon alpha-2a	Pegylated interferon alfa-2a	Interferon alfa-2b	peginterferon alfa-2b
商品名/公司	Roferon-A /Roche	Pegasys /Roche	Intron A /Merck	PEG-intron /Merck
適應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慢性骨髓性白血病 ● 皮膚 T 细胞淋巴瘤 ● 毛狀细胞白血病 ● B 型肝炎病毒感染 ● C 型肝炎病毒感染 ● 卡波西氏肉瘤 ● 黑色素瘤 ● 非霍奇金氏淋巴瘤 ● 病毒感染 ● 腎細胞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愛滋病毒感染 ● A 型肝炎病毒感染 ● B 型肝炎病毒感染 ● C 型肝炎病毒感染 ● 骨髓增生性疾病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毛狀细胞白血病 ● 惡性黑色素瘤 ● 濾泡性淋巴瘤 ● 尖頭濕疣 ● 愛滋病相關之卡波西氏肉瘤 ● 慢性 C 型肝炎 ● 慢性 B 型肝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愛滋病毒感染 ● B 型肝炎病毒感染 ● C 型肝炎病毒感染 ● 黑色素瘤 ● 骨髓纖維化

(3) 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藥品

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 (Granulocyte colony-stimulating factor, G-CSF) 主要治療嗜中性白血球低下症 (Neutropenia)。

1991 年 Amgen 公司以基因重組技術併用大腸桿菌表現系統生產全球第一個 G-CSF 產品 Filgrastim (Neupogen®、Neulasta®)，獲得 FDA 核准上市，迅速成為治療顆粒性球減少症的首選藥物。目前市售的第一代 G-CSF 還有中外製藥 (Chugai) 以 CHO 細胞進行表現的 Lenograstim (Granocyte®)。

2002 年全球第一個長效型 G-CSF 產品 Pegfilgrastim (Neulasta®) 由 Amgen 成功研發並通過 FDA 核准上市，每個化療療程只需單一皮下注射一劑 6 mg。目前長效型 G-CSF 產品在已是市場上占主導地位 (90%)。

本公司 UB-853 乃利用獨特的融合蛋白技術平台延長 G-CSF 半衰期，已於大鼠模式證實其半衰期比 Neulasta® 及 Granocyte® 長（如表 7）。目前已完成先導批次生產及臨床前試驗分析方法開發作業，將進行臨床前試驗及 IND 申請。

表 7、市售 G-CSF 之比較表⁹

成分	Filgrastim	Lenograstim	TBO-filgrastim	Pegfilgrastim
商品名/公司	Neupogen, Filgrastim/ Amgen	Granocyte/Chugai	Granix/ Sicor biotech	Neulasta/Amgen
適應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促造血幹細胞移植時嗜中性白血球數增加 ●癌症化學療法引起之嗜中性白血球低下症 ●伴隨骨髓再生不良症候群之嗜中性白血球低下症 ●先天性、特異性嗜中性白血球低下症 ●動員造血幹細胞至週邊血液中 	降低非骨髓性 癌症病患之嚴 重嗜中性白血 球低下症	降低非骨髓性癌 症病患接受骨髓抑制 抗癌藥物時，嗜中性 白血球低下症合併發燒 之發生率	

(4) 重組人類第九凝血因子藥品

血友病是一種先天性的遺傳疾病，主要是因為血液中缺乏某一種「凝血因子」，導致血液凝固異常的疾病，目前的種類可以大致區分為 A、B、C 三種血友病，主要是以缺乏的凝血因子種類不同來區分，其中 B 型為缺乏第九凝血因子，約占患者的 15%-20%。

本公司之重組第九凝血因子 UB-854 已證實其生物活性符合藥典規格，完成先導批次生產及臨床前試驗分析方法開發作業，將進行臨床前試驗及 IND 申請（如表 8）。

表 8、已上市 FIX 產品比較表

成分	重組人類第九凝血因子		Fc 融合重組人類第九凝血因子
商品名/公司	BeneFix® / Pfizer	Rixubis® / Baxter	Alprolix® / Biogen
劑量 ^(註)	低: 20-30 IU/dL 中: 25-50 IU/dL 高: 50-100 IU/dL 靜脈注射	低: 20-30 IU/dL 中: 25-50 IU/dL 高: 50-100 IU/dL 靜脈注射	低中: 30-80 IU/dL 高: 60-100 IU/dL 靜脈注射

註：TIW 每週 3 次；QW 每週一次；QOD 隔天一次；Q2W 雙週一次

4. 特殊學名藥發展趨勢與產品競爭力

(1) 注射針劑學名藥-抗黴菌感染類藥品

臨牀上真菌感染常見於免疫力低下患者，例如 AIDS 病患、器官移植後使用免疫抑制劑患者，以及癌症治療中誘導性化療 (induction chemotherapy)，常用於血癌中的急性骨髓樣白血病，acute myeloid leukemia) 所造成的免疫力低下患者，每年約有 12 億人受到真菌感染影響¹⁰，其中約 1.5-2 百萬名病患死於真菌

⁹ Cortellis database 聯亞藥整理, 2020

¹⁰ Vos, T. et al., Lancet 2012, 380:2163-2196

感染¹¹。在高齡化社會與醫療技術進步之下，由於疾病、器官移植以及各式醫療處置造成之免疫力降低，而易受真菌感染影響之病患數目將會逐年增加。

常見的真菌感染包括念珠菌與黴菌感染；其中侵襲性念珠菌感染的致死率可達40%¹²，而侵襲性黴菌感染致死率則約為20-30%¹³。抗黴菌感染藥品按其化學結構可分為棘白黴素類(echinocandins)、三唑類(Azoles)、多烯類(Polyenes)和嘧啶類(Pyrimidines)，其中三唑類為最常見之抗黴菌感染藥品，常見的三唑類藥物有Voriconazole、Posaconazole、Itraconazole及Fluconazole等。Echinocandin類藥物則有Caspofungin等，在美國感染疾病學會的治療指引中被推薦作為治療念珠菌感染¹⁴，除確診為念珠菌感染外並可延伸應用於經驗療法；Voriconazole則屬於triazole類藥物，在美國感染疾病學會的治療指引中被推薦廣泛用於黴菌感染之治療¹⁵。此二藥物均在醫院真菌感染控制扮演重要角色；針劑則有利於在感染急性期進行治療以控制病情。此二藥物均廣泛用於預防性投藥以及治療使用。

新的抗真菌感染治療方式則會著重在：1)將病患進行風險分級，分別透過預防性投藥、經驗療法、預先投藥(pre-emptive)等方式給藥；2)透過例如質譜儀(MALDO-TOF)、PCR、T2 MRI等新技術開發準確性更高、時間更短的診斷工具；3)如同在麴菌感染中常用的galactomannan檢測，需要開發適當的biomarker作為預先投藥的佐證資料；4)透過多方專家意見形成更好的治療指引(guideline)以作為第一線醫療提供者的指導文件；5)開發更好的新藥，以及妥善使用現有藥物¹⁶。常見抗真菌感染藥物銷售情況如表9。

表9、全球前十大抗黴菌藥品¹⁷

產品名	原開發商	API	上市日期 ^{*1}	銷售額(百萬美元) ^{*2}				
				2018 ^{*3}	2019 ^{*3}	2020	2021	2022
Posanol/ Noxafil	Merck& Co.	Posaconazole	03/14/2014 (Inj)	26	33	37	43	58
Vfend	Pfizer	Voriconazole	11/14/2003 (Inj)	304	333	345	313	361
Cancidas	Merck & Co.	Caspofungin	01/26/2001 (Inj)	466	491	511	497	583
AmBisome	Astellas	Amphotericin B	08/11/1997 (Inj)	450	496	500	496	576
Mycamine	Astellas	Micafungin	03/16/2005 (Inj)	369	348	340	338	334

¹¹ <http://www.gaffi.org/>

¹² Kullberg, BJ. et al., N. Eng. J. Med. 2015, 373:1445-1456.

¹³ Campoy, S. et al., Biochem. Pharmacol. 2017, 133:86-95

¹⁴ Pappas, P. et al., Clin. Inf. Dis. 2016, 62(4):e1-50.

¹⁵ Patterson, TF. Et al., Clin. Inf. Dis. 2016, 63(4):e1-50.

¹⁶ Perfect, J. Nat. Rev. Drug Discov. 2017, doi:10.1038/nrd.2017,46. Published online 12 May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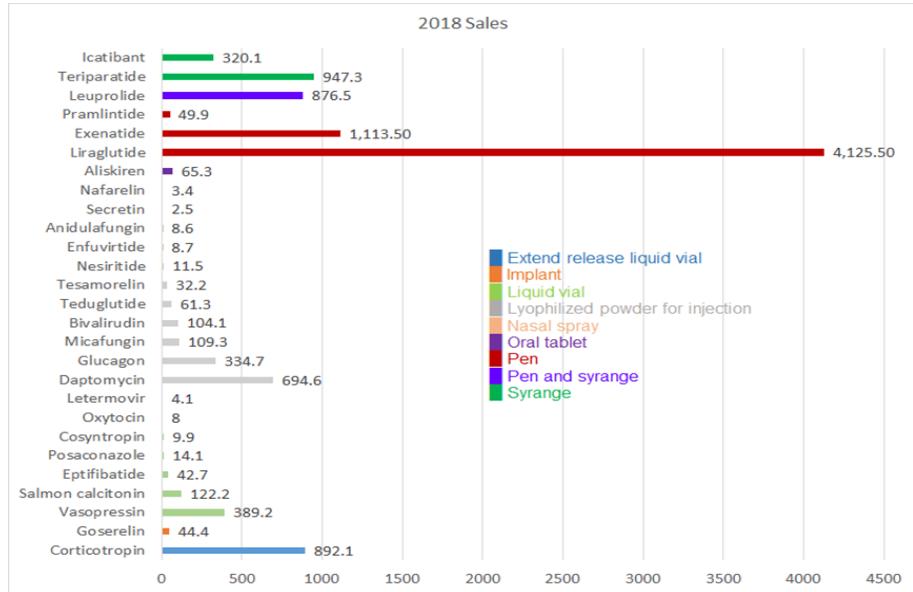
¹⁷ EP Vantage

表 9、全球前十大抗黴菌藥品¹⁷

產品名	原開發商	API	上市日期 ^{*1}	銷售額 (百萬美元) ^{*2}				
				2018 ^{*3}	2019 ^{*3}	2020	2021	2022
Eraxis	Pfizer	Andidulafungin	02/17/2006 (Inj)	177	170	159	171	196
Diflucan	Pfizer	Fluconazole	12/23/1993 (Oral)	134	141	138	133	142
Cresemba	Astellas	Isavuconazole	03/06/2015	24	35	42	54	84

(2) 注射針劑學名藥-多肽藥品

多肽藥品係指主要藥物療效成分為胜肽之藥品，而胜肽是由小於 100 個氨基酸的肽鍵組成，結合小分子藥品(成本低、結構限制小、細胞膜通透性高、藥品代謝穩定性高)及蛋白質藥品(天然成分、高專一性、高效力)的優勢，其生物活性高，在人體內不結存，具有副作用低，療效好，用量少，吸收快等優點，對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高血壓和某些心血官及代謝等市場需求較大疾病有顯著療效和廣泛的應用前景。全球多肽藥物銷售規模達 130 億美元，占全球醫藥市場的 2%，部分多肽類藥物的全球銷售額超過 10 億美元(如圖 5)。

圖 5、全球重要多肽藥品之市場銷售額¹⁸

(3) 口服劑型學名藥-愛滋藥品

根據疾管局統計至 2021 年 2 月，台灣約有 41,222 人感染愛滋病，自從高效能抗愛滋病毒治療 (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HAART)，俗稱雞尾酒療法於 1997 年在台灣施行以來，有效控制愛滋病患體內之病毒量，大幅減少愛滋病毒感染相關風險，並減少病毒傳播。在此療法下，每位感染者一生將花費

¹⁸ IMS, Thomson Newport, Lonza LCM MI

940 萬元醫療費用（以每位感染者染病後可存活 47 年計算），而若以每人每年需花費新台幣 20 萬元之醫療費用估算，本疾病醫療預算一年將超過新台幣 50 億元。而雞尾酒療法設計一般以兩種核甘酸反轉錄酶抑制劑（NRTI）為治療骨幹，再從非核甘酸反轉錄酶抑制劑（NNRTI）或蛋白酶抑制劑及其他具有抗病毒機轉之藥物，挑選一種搭配購成抗愛滋病毒藥物組合，這也意味著病患每日需服用多種藥物，且服用次數可能不僅一次，為減少病患服藥的次數及增加病患的醫從性，促使病患病情得到有效控制，因此愛滋藥品朝向複方及在安全範圍內增加藥物劑量，例如最近推出多項抗病毒感染新藥的 Gilead Science，這兩年在台灣也推出結合 Tenofovir 和 Emtricitabine 以及結合 Tenofovi、Emtricitabine 和 Efavirenz 等複方新藥，顯示複方藥品為愛滋藥品發展的主流。

(4) 注射針劑學名藥-奈米研磨產品

思覺失調症(Schizophrenia)為精神疾病的一種，其特徵為患者出現語言混亂、異常行為，以及無法理解什麼是真實的。常見的症狀包括錯誤信念，不易瞭解或混亂的思維，聽到其他人聽不見的聲音，幻覺、幻聽、社會參與和情緒表達的程度減少，以及缺乏動機。思覺失調症患者通常伴有其他心理上的健康問題，例如焦慮症、臨床憂鬱症或藥物濫用障礙。症狀通常逐漸地出現，且一般在成年早期開始，並持續一段長時間。此外，如一個人經歷思覺失調的症狀，但持續時間少於一個月，會被診斷為「短暫性/急性思覺失調」(Acute schizophrenia-like psychotic disorder)。思覺失調早期不易判斷，唯有當出現幻覺、幻聽，方可確認為思覺失調症。

世界人口中約 0.3~0.7%在其一生中受思覺失調症所影響¹⁹。2019 年，全球估計有 2000 萬名思覺失調症患者²⁰。男性比女性更常受到思覺失調症的影響²¹，且其病情也一般較嚴重。大約 20% 的人康復得很好，一些人亦能完全康復；50% 的人則終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²²。患者常伴有一定的社會問題，例如長期失業、貧窮和無家可歸²³。患有思覺失調症的人的平均預期壽命比平均值少 10 年至 25 年²⁴。其背後原因是患者的身體健康問題增加和自殺率較高(約 5%)²⁵。在 2015 年，全球估計有 17,000 人死於與思覺失調症有關或由其引起的行為。

思覺失調症的一線治療為抗精神病藥(Antipsychotic)。第一代抗精神病疾病用藥，又稱為典型抗精神用藥，為多巴胺(dopamine)拮抗劑，阻斷 D2 受體以改

¹⁹ van Os J, Kapur S. Lancet. 2009-08, 374 (9690): 635-645

²⁰ <https://www.who.int/news-room/fact-sheets/detail/schizophrenia>

²¹ <https://www.who.int/en/news-room/fact-sheets/detail/schizophrenia>

²² Lawrence RE, et al., Riba MB (Edi). Psychiatry fourth. John Wiley & Sons, Ltd. 2015.

²³ Foster, et al., Psychiatr Clin North Am. 2012-09, 35 (3): 717–34.

²⁴ Laursen TM, et al., Curr Opin Psychiatry. 2012-03, 25 (2): 83-88.

²⁵ Hor K; Taylor M. J. Psychopharmacol. 2010-11, 24 (4 Suppl): 81–90.

變多巴胺的神經傳導。第二代抗精神疾病用藥，又稱非典型抗精神疾病用藥，為雙重拮抗劑，可影響多巴胺與血清素(serotonin)的神經傳導。抗精神疾病用藥可於數小時內降低焦慮症狀，但是需數日才能達到完整療效^{26,27}；但這些治療對於負向症狀(negative symptoms)與認知症狀效果有限，需透過其他精神科藥物治療²⁸。此類病患並無一體適用之第一線治療，因每位病患的個體反應與耐受度不同。若病患單次發病後，能回復正常功能，並且12個月之內無症狀發生，則可考慮停藥。反覆的復發長期而言會增加第二次發病；此時則會建議長期治療^{29,30}。

抗精神疾病用藥對約一半的病患反應良好，能恢復正常功能；但約有三分之一病患會持續有正向症狀³¹。若兩種治療都無效之下，此類病患會被歸類為頑固型思覺失調症(treatment resistant schizophrenia, TRS)；此時會建議投與氯氮平(Clozapine)³²。氯氮平對此類病患約一半有效。

約有30-50%病患會拒絕承認有病，或無法依據指示服藥³³；此時會需要使用長效注射針劑。長效注射劑可大幅降低復發風險³⁴；與社會心理學支持並用時可提升病患治療順從度³⁵。

目前針對思覺失調症的趨勢為盡早辨識疾病，早期診斷早期投與治療，對長期疾病控制而言有具體明確的助益。

表 10、長效注射劑型抗精神疾病用藥銷售³⁶

產品名	原開發商	API	上市日期	銷售額(百萬美元)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Invega Sustenna®	Johnson & Johnson	Paliperidone Palmitate	07/31/2009 (Inj)	2,579	2,523	2,610	2,839	3,213
Abilify®	Otsuka	Aripiprazole	02/28/2013 (Inj)	764	777	804	893	1,011
Aristada®	Alkermes	Aripiprazole Lauroxil	10/05/2015 (Inj)	226	275	337	391	424
Risperdal®	Johnson & Johnson	Risperidone	10/29/2003 (Inj)	403	333	293	277	259
Perseris®	Indivior	Risperidone	07/27/2018 (Inj)	0.03	7.68	19.46	25.37	40.13
Haldol®	Haloperidol	Johnson & Johnson	01/14/1986 (Inj)	0.47	0.38	0.54	0.34	0.13

26

<https://www.nimh.nih.gov/research/research-funded-by-nimh/research-initiatives/recovery-after-an-initial-schizophrenia-episode-raise#4>

27 <https://www.nhs.uk/mental-health/conditions/schizophrenia/treatment/>

28 Ortiz-Orendain J, et al., (December 2019). "[Modafinil for people with schizophrenia or related disorders](#)". *The Cochrane Database of Systematic Reviews*. **12** (12): CD008661.

29 Kerks, N. et al., Aust Prescr. 2019 Oct;42(5):152-157.

30 Harrow M, Jobe, TH. Schizophr Bull. 2013 Sep;39(5):962-5.

31 Elkis H, Buckley PF. Psychiatr Clin North Am. 2016 Jun;39(2):239-65.

32 Gillespie AL, et al., BMC Psychiatry. 2017 Jan 13;17(1):12

33 Baier M. Curr Psychiatry Rep. 2010 Aug;12(4):356-61

34 Leucht S, et al., Lancet. 2012 Jun 2;379(9831):2063-71.

35 McEvoy, JP. J Clin Psychiatry. 2006;67 Suppl 5:15-8.

36 資料來源：IQVIA Analytics Link.

(5) 產品競爭力

嚴謹的選藥策略、符合多國查核認可的廠區、與多家國外大廠合作代工的經驗、學經歷豐富的研發人員以及與長庚醫療系統間的合作關係將使本公司研發之學名藥產品具有一定市場潛力。嚴謹的選藥策略包含從適應症及分子選擇方向、法規、專利、技術、市場、營收預測等因素全方位分析探討，以挑選出具有市場獨特性、高技術門檻、優良品質的學名藥產品。本公司針劑廠區及軟乳膏產線已通過美國食品衛生管理局 (FDA) 查核通過，針劑線亦通過日本厚生省(PMDA)查核，其他廠區亦通過美國、澳洲、哥倫比亞及菲律賓等國官方查核，未來規劃產品於歐盟市場查登並申請歐盟官方單位查廠，已有台灣藥證之產品也陸續進行東協市場查登之事宜。此利基將有助於產品外銷至世界各國。與多家國外大廠合作的經驗也促使本公司了解各大廠的品質監控重點，保證本公司產品品質穩定性。由國內外各大名校碩博士組成的研發團隊也促使本公司可研發具有高技術門檻的藥品(如表 11)。藥品在台灣上市後，可利用兩岸醫藥協定，進入中國龐大且快速成長之蛋白質藥品市場，在台灣與中國取得足夠臨床數據後，可有效促進中國市場以外之全球銷售，透過國際授權獲取授權前期金、里程碑金及權利金等收入。

表 11、本公司目前開發中特殊學名藥產品之適應症、市場規模及技術門檻

產品	適應症	2022 年 全球銷售額 (USD M)	2022 年 北美銷售額 (USD M)	2022 年 歐洲銷售額 (USD M)	技術門檻
MD21	前列腺癌	70	69.7	0.5	勝肽針劑藥物。 成品濃度較小分子化合物低，分析門檻較高，且 FDA 對勝肽藥物安全性要求遠高於一般藥物，增加製程不純物控制與產品相容性設計的挑戰性。
MD27	思覺失調症	151	34	97	凍晶乾燥產品。 除一般水溶液針劑品質要求外，凍晶製程需額外開發乾燥程序，對製程控制要求及品質品管挑戰更多。
MD36	思覺失調症	4,720	3,429	976	高分子緩釋針劑產品。 開發與製造複雜度極高，涵蓋奈米研磨程序開發、無菌生產設計，並結合預充填製程。除製程參數開發及高額資本投入外，產品特性無法透過傳統除菌製程達到無菌，因此需配置專用隔離器，並搭配複雜的製程設計，達到全程無菌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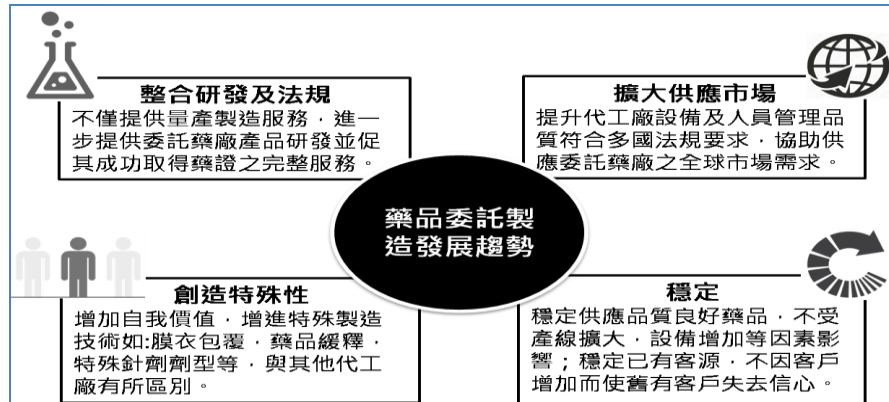
5. 藥品委託製造發展趨勢與業務競爭力

整合研發及法規、擴大供應市場、創造特殊性及產品品質之穩定將為藥品委託製造的發展趨勢(如圖 6)。

整合研發及法規，擴大服務範圍讓代工不侷限於製造上，囊括前端的發展研究等將是藥品代工產業未來的發展趨勢之一，隨著藥品製造及包裝的毛利越來越低，提供更前端的研發協助將為代工商業帶來更大的成長機會。擴大供應市場，提升工廠人員素質及設備符合多國法規，讓代工服務及相關產品可出口至多個國家。創造特殊性，增進特殊製造技術如膜衣包覆技術、特殊針劑劑型產線等，增加市場差異性。最重要的是在整合技術服務供應鏈，提升設備符合多國規格下還需維持藥品品質穩定，不僅要增進提升公司能力，穩定鞏固舊有客戶亦為重要課題，如此之下，藥品委託製造服務才能擴張。

台灣本土藥廠大多不熟悉國際法規並缺乏國際業務拓展經驗，加上台灣藥品市場規模較國際市場為小，因此並無大型專職的委託製造代工藥廠，而聯亞藥之製藥廠為原葛蘭素史克(GSK)藥廠之國際標準 GMP 廠房，原本就持續地提供國際化的藥品委託開發、製造與包裝之服務，其中聯亞藥之針劑產品線已通過 PIC/S GMP、美國 FDA 與日本 PMDA 認證，產品皆已外銷至美國與日本等先進國家。針劑之生產因必須達到產品無菌需求，為最具製造技術門檻之藥品劑型。本公司充分掌握關鍵無菌充填製程能力，透過本司設備設施定期的保養、專業人員的操作、過濾、製程控制與環境監測，達到無菌標準，持續地將針劑產品銷售至國內外各市場。近年公司的營運方向亦著重於針劑產品，以外銷美國為主。因銷美訂單的需求持續上升，聯亞藥在產能上亦持續投資與精進，目前已開始興建一條 4 倍於現行產能的無菌針劑產線，預計將於 2024 年開始量產，將以外銷歐美市場為主，目標為針劑藥品代工的台積電。在製劑及劑型開發上，本公司承接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之業務，將成為相關委託代工業務的代表公司。此外，本公司亦承接多家生技公司開發案，提供研發及法規上整合的服務，協助研發並生產臨床試驗級生技藥品，可望在藥品上市後一併承接後續量產服務。在可供應市場上，本公司廠區擁有多國官方的查核認證，包含美國、日本、澳洲、哥倫比亞及菲律賓等國，顯示本公司具有供應全球藥品的設備規模、人員素質及製造能力。在劑型研發上，本公司將秉持著原有的生物製劑研發能力，再搭配建立凍晶針劑、預充式注射液等產線與其他一般藥品代工廠有所區別，除了能承接小分子藥品代工外，亦能提供蛋白質藥物的代工開發服務。同時也將維持穩定的品質及供貨以確保客戶的滿意度，吸引新興客戶，穩固舊有客戶，創造本公司於藥品代工業的領先地位。

圖 6、藥品委託製造發展趨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136,044	145,330	152,036	98,682	126,754
期末實收資本額	913,548	1,053,485	1,113,455	1,181,902	1,181,902
研發費用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14.89%	13.80%	13.65%	8.35%	10.72%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

本公司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平台成功運用至多個創新型蛋白質藥品及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其中 UB-851 生物相似性藥品完成多批次 GMP 生產，生產的藥品已用於第一期及第三期臨床試驗。

(2) 創新改良型蛋白質藥品開發技術

本公司創新型蛋白質藥品經動物實驗證實生物活性佳，且具有延長藥品半衰期之特性。其中 UB-852 已完成 GMP 生產，生產的藥品使用於第一期臨床試驗。

(3) 特殊學名藥產品

主成分	中文品名	適應症
錠劑		
Olanzapine	憂散膜衣錠 5 毫克	思覺失調症
Olanzapine	憂散膜衣錠 10 毫克	思覺失調症
Nevirapine	滅滋錠 200 毫克	愛滋病
Efavirenz	伊芳滋膜衣錠 600 毫克	愛滋病
Lamivudine	欄滋膜衣錠 150 毫克	愛滋病
Lamivudine	欄滋膜衣錠 300 毫克	愛滋病

主成分	中文品名	適應症
Efavirenz、Lamivudine 及 Tenofovir	抑滋平膜衣錠	愛滋病
注射劑		
Granisetronl	優吐寧靜脈注射液 1 毫克/毫升	化療引起之不適症
Meropenen	優美若靜脈乾粉注射劑	細菌性感染
Cefepime	優裨平靜脈乾粉注射劑	細菌性感染
Imipenem / Cilastatin	優必寧靜脈乾粉注射劑	細菌性感染
Cefpirome	優賽隆靜脈乾粉注射劑	細菌性感染
Granisetronl	優吐寧靜脈注射液 1 毫克/毫升	化療引起之不適症
Levetiracetam	樂維特濃縮輸注液 100 毫克/毫升	癲癇
Norepinephrine	諾必菲注射液 4 毫克/4 毫升	急性低血壓/心跳停止
Olanzapine	憂散凍晶注射劑 10 毫克	思覺失調症
Terbutaline Sulfate	Terbutaline Sulfate Injection 1 mg/mL	氣喘緩解 (支氣管痙攣)
Desmopressin Acetate	Desmopressin Acetate Injection USP 4mcg/mL 1mL Ampoule	中樞尿崩症
Desmopressin Acetate	Desmopressin Acetate Injection USP 4mcg/mL 1mL、10mL Vial	中樞尿崩症
Caspofungin Acetate	Caspofungin Acetate for injection 50 & 70mg 利止黴凍晶注射劑 50 毫克	黴菌感染
Voriconazole	Voriconazole Injection 200 mg	黴菌感染
Leuprolide Acetate	Leuprolide Acetate for Injection, 4 mg/2.8 mL (1 mg/0.2 mL) Multiple-Dose Vial	前列腺癌
其他		
Terbinafine 10 mg/g	足舒樂噴劑	足癬、股癬、汗斑
Adapalene 0.1 %	達令美凝膠	尋常性痤瘡
Orlistat 60 mg	纖麗絲膠囊	輔助減重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秉以嚴謹態度致力藥品的研發與製造，並擬定完善平衡的短、中、長期營收獲利之成長目標，並努力達成最佳綜效：

1. 短、中期目標—自有產品取證量產、藥品委託製造業務成長

- (1) 持續且穩定供應客戶訂單需求與必要的法規性服務，維持客戶信任與滿意度。
- (2) 拓展現有銷售中藥品之國際市場。

- (3) 引進具市場利基的進口藥品，擴大本公司國內銷售市場。
- (4) 以本公司擁有之特殊針劑配方開發之優勢，以及與國際藥廠已建立信任的合作關係，持續開發具利基市場系列產品，於取得國際藥證後，積極攻占市場。而且藉由自有的特殊針劑開發製造平台，持續拓展國際的委託製造與開發(CDMO)業務，創造更高的營收與獲利。

2. 長期目標—建立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

建立多項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朝向國際級專業製藥領導者之目標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306,942	45.90	253,312	47.01
外 銷	341,683	54.10	285,516	52.99
合 計	648,625	100.00	538,82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1) 蛋白質藥品產品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開發中之蛋白質藥品，尚未上市販售。

(2) 特殊學名藥產品市場占有率

主成分	產品名	銷售地區	市場市占率
Olanzapine	憂散膜衣錠 5mg	台灣	10%
Olanzapine	憂散膜衣錠 10mg	台灣	3%
Levetiracetam	樂維特濃縮輸注液 100 毫克/毫升	台灣	7%
Norepinephrine	諾必菲注射液 4 毫克/4 毫升	台灣	7%
Desmopressin Acetate	Desmopressin Acetate Injection USP 4mcg/mL 1mL Ampoule	美國	9%
Desmopressin Acetate	Desmopressin Acetate Injection USP 4mcg/mL 1mL & 10mL Vial	美國	7%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蛋白質藥品產品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紅血球生成素(UB-851)

紅血球生成素(簡稱 EPO)的用途相當廣泛且極具治療效益，包括洗腎病患貧血、癌症化療貧血、愛滋病抗病毒藥物治療引發的貧血症、以及減少外科開

刀輸血等，使之成為各國醫療保健系統中政府必須補助之項目，也順勢成為蛋白質藥物中支出龐大的項目。根據 Allied MarketResearch 統計，全球紅血球生成素(EPO)的市場在 2020 年已達 92.4 億美元，預估在 2028 年前可達到 114.1 億美元，2021-2028 年年複合成長率為 5.7%。依據 IQVIA (IMS Health) 資料庫 2022 年數據，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全球市場約 64 億美元，UB-851 主攻市場為短效型紅血球生成素，全球市場達 41 億美元。依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及台灣腎臟醫學會發行之「2023 年台灣腎病年報」，台灣慢性腎病透析盛行患者人數：89,733 人(2021 年)，2017-2021 年透析盛行率每年約增加 2%-3%。透析發生率(2021 年)：600 人/百萬人口(男性)；446 人/百萬人口(女性)，新發透析人數 12,201 人(2021 年)，人數呈現增加之情形，20(含)歲以上新發透析患者於透析前一年紅血球生成素使用比率都在 70% 以上，顯示紅血球生成素使用於洗腎發生之腎性貧血等治療於醫藥品市場上有龐大的需求^{37,38}。本公司 UB-851 預計於台灣上市後，具備品質與原廠藥物相當及與全台各大醫院臨床研究合作之優勢，期望可快速打入台灣市場。

B. 創新長效型紅血球生成素(UB-852)

UB-852 以第一代人類紅血球 UB-851 產品開發、上市之經驗為基礎，推廣本公司創新長效型紅血球生成素 UB-852。2017 年第二代紅血球生成素的市占率約有 59%³⁹且持續成長中，UB-852 擁有半衰期長、活性佳等優點，具備市場競爭力。

C. 創新長效型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UB-853)

全球長效型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簡稱 G-CSF）產品 Neulasta® 於 2002 年上市以來至 2016 年間，銷售額由 4.64 億美元增加到約 4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18.16%。顯示長效型 G-CSF 未來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本公司創新長效型顆粒性球群落刺激素 UB-853 乃利用獨特的融合蛋白技術平台延長 G-CSF 半衰期，已於動物模式證實其半衰期長，具備安全性高、活性佳之優勢。

D. 重組人類第九凝血因子(UB-854)

2019 年全球第九凝血因子藥品之銷售額 10 億美元，預估至 2027 年將達 15 億美元，Alprolix® 約占 6 成之市占率為最大宗。本公司以既有之蛋白質藥品開發平台，快速開發出 UB-854 重組第九凝血因子並已證實其生物活性符合歐洲藥典標準。

³⁷ IQVIA (IMS Health) 資料庫 2022 年數據

³⁸ 2023 年台灣腎病年報

³⁹ Cortellis database, 聯亞藥整理, 2020

E. 創新型干擾素- α 8(UB-551)

2016 年全球干擾素- α 市場約為 8.7 億美元。干擾素- α 目前用於 B 型肝炎和 C 型肝炎、癌症等治療。世界衛生組織於 2017 年報告中指出，全球 B 型肝炎和 C 型肝炎的帶原者估計有 3.25 億人，75% 出現在亞洲地區，中國、馬來西亞及東南亞國家居多，估計有 1.15 億人市場規模龐大⁴⁰。本公司不同於市售改良型干擾素利用 PEGylation 技術，乃是利用 Fusion Protein 技術來進行創新型干擾素產品設計，安全性高，且易投入工業化製程生產。且由於選用的 IFN- α 8 為干擾素- α 中活性最高的，使本公司的干擾素- α 不會像其他市售干擾素因修飾作用而大幅降低活性，極具市場競爭力。

(2) 特殊學名藥產品市場未來供需狀況、成長性

A. 精神用藥 Olanzapine Tablet & Injection

依據衛生福利部「群體衛生福利品質指標報告」，精神疾病相比於心血管疾病及癌症佔更高比例的社會、經濟及醫療成本，為負擔最大及增長最快的一類疾病。根據世界衛生組織 2022 年資料顯示，思覺失調症影響約全球 2400 萬人，盛行率為 0.32%，目前衛生福利部 2021 年資料顯示台灣思覺失調症盛行率為 0.43%，用於「思覺失調、準思覺失調、妄想和其他非情緒精神病症」一類疾病的醫療費用高達台幣 136 億。精神病人較一般族群有較高的死亡率，以自殺和意外死亡比率居高，2015 年台灣思覺失調症病人的超額死亡率為 2.7%，且由 2005 年至 2016 年間由逐漸上升之趨勢，顯示本疾病治療之重要性。Olanzapine 為思覺失調症以及躁鬱症(bipolar disorder)之常用治療藥物，為新一代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其顫抖、僵硬、靜坐不能等副作用較前一帶傳統型抗精神病藥物 Haloperidol⁴¹低。在一個包含 15 個常用思覺失調症的藥品的統合分析(meta-analysis)⁴²當中，Olanzapine 顯示優異的療效；病患順從度(以病患停止治療比例計算 all-cause discontinuation)高，錐體外路副作用(extrapyramidal side-effect)、催乳素增加等副作用在 15 個藥品當中均位居前列；其主要副作用為體重增加與鎮劑作用。由於 Olanzapine 的安全性以及明顯療效，該產品上市後迅速成長，到 2010 年超越 50 億美元營收，除一般錠劑外，另具有針劑及口溶錠劑型。原廠 LILLY S.A. 錠劑藥品已於 1999 年在台灣上市，而本公司自 2012 年底取得錠劑藥證後也在隔年上市，成功進入各大醫學中心及地區醫院，至今在市場上仍具有穩定銷售量；2020 年進一步取得台灣針劑藥證，並進行美國藥證審查當中，可望在台灣精神疾病用藥上佔有一席市場，並拓銷至海外市場。

⁴⁰ 聯合新聞網,2017

⁴¹ Tollefson, G.D. Am. J. Psychiatry. 1997, 154:457-465.

⁴² Leucht, S. et al., Lancet, 2013, 382:951-962.

B. 抗癲癇用藥 Levetiracetam Injection

全球約有 6,500 萬人罹患或曾患有癲癇症狀，在台灣盛行率約為 0.6%，推估約有 13 萬癲癇患者，屬於一種慢性且容易復發的疾病。目前臨牀上仍以藥物治療為主，預計到 2025 年，每年全球用於癲癇治療的費用會超過 90 億美元。Levetiracetam 為第二代新藥，能抑制神經元不正常的傳遞，其作用機制與傳統抗癲癇藥物不同，副作用較低，病患的耐受度高，而且本品吸收快又完全，蛋白結合率低，無活性或毒性代謝物，與其他抗癲癇藥物無明顯交互作用，與其他藥物合併使用時有較多選擇。由於癲癇患者有部分為正值生長發育的兒童或青少年，而 Levetiracetam 就目前所知資料顯示不影響孩童的生長及青春期發育，故為此類病患相當重要的治療藥物。在臨床使用上，Levetiracetam 針劑是癲癇連續發作或重積狀態無法使用口服藥品時的第一線用藥。本公司產品主成分採用歐洲高品質原料藥，早於 2014 年進入台灣市場，主要競爭對手為原開發廠葛蘭素史克藥廠(GSK)之藥品，多年來於台灣市場具有穩定銷售量。2020 年完成東協藥品安定性條件送件批開發並送件提出藥證申請，於 2023 年第一季取得馬來西亞上市核可。

C. 氣喘用藥 Terbutaline Sulfate Injection

目前全世界有一億多人罹患氣喘，尤其兒童的盛行率近年來有逐漸增加趨勢。根據美國疾病管制署（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USA）之統計，2013 年美國氣喘盛行率為 7.3%，全美有 2,264.8 萬氣喘病患，2011 年光醫療院所急診部門於氣喘上之醫療花費達 180 萬美元，顯示本疾病於美國之重要性。Terbutaline 針劑為唯一可用於小兒氣喘之針劑緩解藥物，是一種選擇性腎上腺素 beta 2 感受體刺激劑，可快速使支氣管的平滑肌放鬆，呼吸道通暢，進而解除咳嗽、呼吸困難等症狀。2012 年本品美國銷售數量達 120 萬支，年銷售額達 5,600 萬美元，且本品為美國藥物短缺品項，在市場上需求強烈。母公司於 2013 年底取得本品美國 ANDA 藥證，是國內針劑成功取得美國學名藥證的第一家，已於 2017 年於美國上市販賣銷售，為首件將本公司自有品牌推向世界的產品。

D. 急救用藥 Norepinephrine Injection

Norepinephrine 適應症為急性低血壓、心跳停止，是常見且對品質要求極為嚴格的急救用藥，為各大醫院急診處及救護車上需具備之緊急用藥。2021 年健保用量高達 134 萬支，市場上常面臨原廠缺貨問題，顯示本品需要穩定的供貨來源以解決急救用藥短缺造成的重大影響。本公司此產品 2017 年中於台灣上市，穩定占有 6% 以上市占率，具有相當的潛力及競爭力。自 2019 年起積極佈局東協市場，其中，2022 第三季取得菲律賓上市核可。

E. 愛滋病複方單劑藥品

愛滋病為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Acquired Immunodeficiency Syndrome，AIDS）的簡稱，由人類免疫缺乏病毒（HIV）感染所引起的疾病。HIV 會破壞人體原本的免疫系統，使病患的身體抵抗力降低，當免疫系統遭到破壞後，會使得原本不會致病的病原菌，變得有機會感染人類，嚴重時導致病患死亡。根據 WHO 於 2022 年底統計資料顯示，當年度全球罹患愛滋病之存活患者共約 3,900 萬人，63 萬人於當年度死於此疾病。台灣疾病管制局 2024 年 3 月最新統計資料，台灣共有累積 46,166 人通報感染，其中本國籍佔 44,513 人，共 8,611 人死亡，本國籍人士死亡率為 19.34%。

愛滋病目前仍非可治癒之疾病，罹病者僅能服藥控制病情，以台灣每位感染者染病後可存活長於 40 年，每人每年需花費新台幣 20 萬元以上之醫療費用估算，感染者感染後終生將花費近千萬元醫療費用，為減少愛滋疫情之傳播，聯合國愛滋規劃署(UNAIDS)於 2014 年提出「Fast Track: Ending the AIDS epidemic by 2030」報告，以於 2030 年前終結愛滋疫情為努力目標。現行第二階段里程碑為於 2030 年前達成 95-95-95 目標，包括提高感染者知道自己感染狀態之比率達 95%、感染者有服藥比率達 95% 及服藥之感染者病毒量檢測不到之比率 95%，減少新增感染愛滋人數至 20 萬人及維持零歧視目標。治療新概念調整為除了 2015 年推動的「診斷即刻服藥」，更進一步宣導暴露 HIV 前預防性投藥(Pre-exposure prophylaxis，PrEP)及暴露 HIV「後」預防性投藥(Post-exposure prophylaxis，PEP)及，因此每年用於此疾病的費用相當可觀。

過去治療愛滋病採用「高效能抗反轉錄病毒療法(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 HAART)」，俗稱雞尾酒療法。因需終身用藥且用藥數目多、藥品體積大及具有大量副作用，讓感染者對於服藥心生恐懼。隨著醫藥技術的進步，現今的治療趨勢逐漸趨向服用『一天服用一次、每次一顆』的複方藥品，不僅增加感染者服藥便利性外，亦大幅改善過去藥物副作用所帶來的不適。但用藥仍須依照患者症狀及階段調配，市場上仍需各種單方及多方藥品併用。

本公司致力於愛滋病藥品開發多年，熟悉多種愛滋病小分子藥物的藥品特性及開發技術，已取得包含 Lamivudine、Nevirapine、Efavirenz 等多項單方產品藥證。目前台灣市面上複方藥品皆為國際原研發大廠，且多項藥品或原料藥仍具有專利保護。本公司現今亦致力於高技術門檻且為治療主流的三合一藥品開發，已於 2025 年第一季取得衛福部核可上市。

F. 抗真菌感染藥物 Caspofungin Acetate Injection 與 Voriconazole Injection

Caspofungin 屬於 echinocandin 類化合物，為常用之廣效抗真菌感染藥物，對主要念珠菌(*candida*)菌株包括 *C. albicans*、*C. glabrata*、*C. parapsilosis*、*C. tropicalis*、*C. krusei*、*C. lusitaniae* 等均有良好的抑制效果⁴³；由於具有顯著療效與高度安全性，在美國感染症醫學會最新推出之念珠菌治療指引中⁴⁴(Clinical Practice Guideline for the Management of Candidiasis: 2016 Update by the Infectious Diseases Society of America)推薦可用於免疫力降低之嗜中性球低下病患，以及非嗜中性球低下病患，並可用於經驗療法中非嗜中性球低下之患者；尤其針對急性骨髓樣白血病(acute myeloid leukemia, AML)病患在執行誘導性化療，或執行造血幹細胞移植過程中造成之免疫力低下病患，使用 caspofungin 能夠有效保護病患，避免侵襲性念珠菌感染以提高癌症治療成功率。此外，caspofungin 亦對於侵襲性麴菌感染有保護作用，在美國感染症醫學會最新推出之麴菌感染治療指引(Practice Guidelines for the Diagnosis and Management of Aspergillosis : 2016 Update by the Infectious Diseases Society of America)中⁴⁵推薦可用於預防性投藥與經驗療法，能夠保護免疫力低下病患。

Voriconazole 屬於 triazole 類化合物，為常用之廣效抗真菌感染藥物，對於主要念珠菌菌株包括 *C. albicans*、*C. glabrata*、*C. parapsilosis*、*C. tropicalis*、*C. krusei*、*C. lusitaniae* 等均有良好的抑制效果⁴⁶；對於侵襲性麴菌感染(inv asive aspergillosis) 具有相當好的保護能力，在美國感染症醫學會最新推出之麴菌感染治療指引(Practice Guidelines for the Diagnosis and Management of Aspergillosis : 2016 Update by the Infectious Diseases Society of America)中⁴⁷推薦可用於確診之侵襲性麴菌感染、預防性投藥，以及經驗療法給藥；另外對於瀰漫性隱球菌感染(disseminated cryptococcosis)、雙型性真菌感染(dimorphic mycoses)治療、鑊菌屬(*Fusarium spp*)等其他真菌感染均有保護效果。對侵襲性麴菌感染之保護可擴大應用於中性球低下病患之預防性投藥、肺移植病患預防性投藥、中樞神經麴菌感染、侵襲性呼吸系統麴菌感染(invasive pulmonary aspergillosis, IPA)等⁴⁸。

由於 Caspofungin 與 Voriconazole 具有廣效的真菌抗菌譜，以及其良好之安全性，此二抗真菌藥物之銷售額在常用抗真菌藥物表中占據前三名

⁴³ Nett, J.E. et al., Infect. Dis. Clin. N. Am. 2016, 30:51-83

⁴⁴ Pappas, P.G. et al., Clin. Infect. Dis. 2016, 62(4):e1-50.

⁴⁵ Patterson, T.F. et al., Clin. Infect. Dis. 2016, 63(4):e1-60.

⁴⁶ Nett, J.E. et al., Infect. Dis. Clin. N. Am. 2016, 30:51-83

⁴⁷ Patterson, T.F. et al., Clin. Infect. Dis. 2016, 63(4):e1-60

⁴⁸ Patterson, T.F. et al., Clin. Infect. Dis. 2016, 63(4):e1-60.

(Caspofungin (商品名 Cancidas, Merck/MSD 藥廠)2018 年銷售額 3 億 9 千萬美元；Voriconazole (商品名 Vfend, Pfizer 藥廠)2018 年銷售額 3 億 2 千萬美元)。Caspofungin 50 及 70mg 兩種劑量產品於 110 年第四季取得美國藥證，低劑量產品於 111 年第一季取得台灣藥證；Voriconazole 200mg 於 112 年第一季取得美國上市核可。

G. 中樞性尿崩症用藥 Desmopressin Acetate Injection

Desmopressin 是天然賀爾蒙 arginine vasopressin 的同功異質體，在人體可專一性與 vasopressin receptor V2 結合，用於治療中樞性尿崩症，減少血中滲透壓；並可用於輕度 A 型血友病及 Type I von Willebrecht's disease 病患，在進行小手術時可控制及預防出血不止。由於其安全性與適用性，Desmopressin 為常用 vasopressin 類藥物銷售額最高者，現行全球市場值為 16 億美元，預計其 2023 至 2030 年均複成長率(CAGR)為 5.8%，主要市場為北美及中國。本公司於 2020 年第一季取得 1 毫升劑量之 Ampoule 劑型美國 ANDA 並於第二季上市，2020 第三季末再取得 1 毫升與 10 毫升劑量之 Vial 劑型美國 ANDA 藥證，並已於 2020 第四季及 2021 第一季分別外銷至美國上市。本公司持續佈局全球市場，期許帶領本公司將產品拓展至全球。

H. 前列腺癌抑制劑 Leuprolide Injection

Leuprolide 為合成之短鏈胜肽，含九個胺基酸，為促性腺素釋素(Gonadotropin-Releasing Hormone，簡稱為 GnRH)刺激劑(agonist)，藉由調控身體內賀爾蒙濃度達成藥理作用，常用於對賀爾蒙敏感之 advanced prostate cancer 與 breast cancer 之治療；尤其在侵襲性攝護腺癌的治療，藉由 Leuprolide 將體內睪固酮濃度降低到去勢程度，可有效減緩攝護腺癌惡化。在 AbbVie(前 Abbott 公司)於 1985 年取得上市許可之後(Leupron)，多年來已成為攝護腺癌的標準治療。隨後包含 AbbVie(Leupron Depot), Tolmar (Eligard Kit)等公司開發長效型 Leuprolide 產品，並積極推廣，在市場上獲得成功，至 2021 年底長效型 Leuprolide 年全球銷售額達 28 億美元，美國市場達 10 億美元；原始短效型 Leuprolide 全球市場亦達 8 千 5 百萬美元，美國市場達 8 千萬美元。目前本公司完成短效型 Leuprolide 針劑劑型開發，於 112 年第一季初向美國 FDA 提出藥證申請準備搶入美國超過 8 千萬美元市場。

I. 奈米研磨劑型產品 Paliperidone Palmitate Injectable Suspension

Paliperidone Palmitate Injectable Suspension 為奈米研磨之長效肌肉注射劑型產品，將主成分原料經由特定研磨過程降低粒徑、改變溶離特性，以達成在生物體內緩釋效果；可以將投藥間隔由每天給藥，延長為每一、三、六個月給藥一次。Paliperidone Palmitate 為思覺失調症(Schizophrenia)治療藥物。思覺失調症治療由早期第一代抗精神病藥物(Typical Antipsychotic)進展到療

效提升，同時降低副作用的第二代精神疾病藥物(Atypical Antipsychotic)。在觀察治療效果時發現，病患服藥順從度不佳是導致治療效果不佳的主要因素。口服給藥途徑由於滯留身體時間有限，長效注射劑型給藥成為解決病患服藥順從性之解方；因此各大藥廠積極開發長效注射劑型產品用於治療、控制思覺失調症。在第二代精神疾病藥物中，Paliperidone Palmitate 為銷售額最高之產品，2022 全球銷售額達 47.2 億美元，其中注射劑型(Pre-filled Syringe, 預充填針)銷售額達 47.1 億美元。

在供需與成長性上，可觀察到 Paliperidone Palmitate Injection 在 ATC*分類系統中屬於 N5A1-Atypical Antipsychotics；2022 全球銷售額達 4.7B，五年平均成長率 5.40%；CAGR (2018-2022)為 5.36%。鄰近治療領域的包括 N5A1-Atypical Antipsychotics 五年平均成長率達 4.83%，CAGR (2018-2022) 4.80%

；母分類 N5A-Antipsychotics、N5-Psycholeptics 等過去五年成長率均>3%、CAGR (2018-2022)分別為 4.17%、3.46%；可預期此領域正在逐步成長當中，未來銷售成長性可期。見下表：

*分類：為 Anatomical Therapeutic Classification (ATC) 分類，為世衛組織對藥品的官方分類系統其根據藥物作用器官或

藥品分類*	產品	銷售額 (USD)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5 年平均成長率	CAGR (18-22)
N Neurology	Total	150.2B	149.1B	150.0B	159.1B	159.4B	1.53%	1.50%
N5A1-Atypical Antipsychotics	Paliperidone Palmitate Injection	3.8B	3.9B	4.1B	4.3B	4.7B	5.40%	5.36%
N5A1-Atypical Antipsychotics	Total	18.2B	18.3B	19.5B	20.9B	21.9B	4.83%	4.80%
N5A-Antipsychotics	Total	19.3B	19.4B	20.5B	21.8B	22.8B	4.20%	4.17%
N5-Psycholeptics	Total	24.9B	24.9B	26.2B	27.9B	28.5B	3.50%	3.46%

系統(A)、藥物治療及藥理機制(T)、化學屬性(C)，對藥物的活性成分進行分類

(3) 藥品委託製造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無菌針劑產品因國際法規對品質的要求非常嚴格，包括美國本土之許多針劑大廠皆因不符合現行品質標準而關廠，市場針劑缺藥極為嚴重，以美國為例，針劑占缺藥約 70%的高比例，因此針劑將為未來委託製造市場之主流。在無菌製劑的委託上有高達 82.8% 的產品為無菌針劑產品，其中小容量的無菌針劑 (Small Volume Parenterals, SVP)更占有高達 88.9% 的收益，並在 2016 成長到 90.4%，尤其是預充式針劑產品，預充式針劑產品將為委託製造市場成長最大領域之一，主要由於未來高單價的產品多採用此劑型以減少人員調配上的誤差

並預防醫療從事人員在藥品使用時所受到的意外傷害。此外，抗癌製劑產品的高速成長也是促使小容量的無菌針劑代工業務增加的主要原因之一，目前大多數的細胞毒殺類抗癌製劑及其他高效力藥品多採用此劑型，臨床上的需求增加，也帶動相關代工業務的成長。

而本公司因應市場趨勢也著重於小容量針劑產線的發展，無菌針劑產線通過美國及日本官方單位查核，從 2016 年 Q4 迄今已與數個美國製藥與醫藥通路公司簽訂委託開發製造以申請美國 ANDA 或 505(b)(2)新藥藥證之合約，每年均創造可觀之技術服務收入。自 2019 年起，簽約客戶之委託針劑產品已陸續取得美國 ANDA 藥證，隨著產品進入商業量產並逐步提高市占率，代工營收將呈現大幅度成長。以 2022 年為例，僅單一銷售美國之產品即創造新台幣超過 1 億 6 千萬之營收，且該產品之市占率仍在逐步上升中。於 2016 年建立的凍晶針劑產線亦已順利於 2018 年 1 月通過衛生福利部的藥品優良製造規範(GMP)查核，並開始挹注凍晶針劑與生物針劑藥品之委託製造收入。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各項產品線競爭利基說明如下：

(1) 創新改良型蛋白質藥技術

本公司利用獨特的融合蛋白（Fusion Protein）技術平台進行創新型蛋白質藥物開發，此技術可廣泛且快速的應用於許多蛋白質藥物的開發，已申請並陸續取得多國專利，以保護本公司平台技術及相關產品。

(2) 特殊針劑劑型開發技術

特殊針劑劑型之配方開發技術為本公司之技術強項。針劑產品因各別劑型特性在開發前期需選定適用之瓶器包材以維持產品品質之穩定性，並同時確認適當的無菌製程。開發中段以品質設計(Quality by Design, QbD)為理念，依據活性主成份(API)及賦形劑(Excipient)的物化特性利用試驗設計(Design of Experiment)來將生產流程參數最佳化；強制降解試驗(Forced Degradation testing)用於找出關鍵敏感參數，並依結果設計產品儲存包裝型態。開發後期透過多批次大批量試製生產來連續驗證優化生產流程，並以多條件安定性試驗(Stability testing)來證明產品長期性品質。

(3) 特殊針劑製造技術平台

生產特殊針劑產品需先具備完善的一般液體針劑無菌充填技術；而在此基礎下發展特殊針劑劑型生產技術。由於針劑產品乃直接施打到人體，品質管控要求為所有藥品類別中最高。因此一個嚴謹及管理完善的品質系統是發展針劑產品的保證。本公司擁有針劑劑型之無菌充填技術，並於 2019 年 6 月接受美國 FDA 第五次查廠，再次驗證本公司之優異的針劑品質與生產系統，通過國際專業法規機關嚴格的檢驗。本廠所製造之產品品質優良，20 年來從未有藥品回收事

件，本廠亦獲政府肯定並成為為政府管制藥品製造與台灣之日本腦炎與破傷風疫苗之指定生產廠。

(4) 國際級製造技術與自有生產設施

本公司製藥廠乃承襲原 GSK 之國際藥廠規格基礎，依據歐盟 GMP 標準興建，具有國際製藥規格且擁有高水準的針劑、軟膏、錠片、膠囊等多式劑型的製造設備與技術，亦是亞洲最好的針劑生產設施之一。製藥品質管理體系傳承自此國際大廠。

(5) 產品線擁有高品質保證

本公司製藥廠持續提升品質系統與國際接軌，除通過 PIC/S 認證，亦是台灣 PIC/S GMP 查核的示範廠。本廠所製造之產品品質優良，從未有藥品回收事件。本廠亦獲政府肯定為政府管制藥品製造，並為台灣 CDC 生產日本腦炎與破傷風疫苗的針劑充填。本公司於品質系統的投資不餘遺力，通過多個國際法規單位認證，本廠為亞洲唯一通過美國 FDA 及日本政府查核的針劑無菌充填產線，於本廠生產的產品可順利銷至國際市場。

(6) 優秀研發團隊與 GMP 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囊括製藥、化學、生技、臨床等專業人才，並擁有多位自海外歸國具豐富學經歷的專業博士。除藥廠核心之製造、品保、品管人員具豐富 GMP 製造經驗，因應全球化藥品管控，本公司之供應鏈、資訊、研發、法規，乃至行銷業務人員亦具有完善 GMP 訓練及相關經驗。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全球均面臨醫療開支高漲問題，對學名藥品應用大幅增加。
- 新冠疫情下，美國原有的藥物短缺情形持續擴大，提升對學名藥品之需求。
- 美國開放生物相似藥品上市，提高注射針劑生產需求。
- 藥價高漲成為美國醫療界熱門話題；美國自 Obama care 以及川普總統降低醫療開支需求，將提高學名藥品使用並政策輔導、加速學名藥品上市。
- 新生物產品上市、慢性疾病患者增加，注射針劑需求量增加。
- 大型藥廠組織重整，原有生產業務將轉移給委託生產公司進行。
- 全方位穩定成長的製藥服務業務，提供中、長期特殊學名藥產品的開發資源。
- 中期發展的特殊學名藥，帶動獲利與營收。

(2) 不利因素及對應策略

近年來台灣製藥產業在國際間受到中國及印度藥品的低價競爭，在國內又受到健保藥價管制，使得藥品利潤受到壓縮。而為因應此不利因素，本公司將推動下列策略因應：

- 開發具有高門檻技術產品，著重具差異化獨特藥品之研發，區別藥品市場，避免多項競爭者造成之競價循環。
- 著重新劑型、新複方藥品研發，跳脫傳統學名藥市場，免於原開發廠之排擠。
- 擴大經濟規模，妥善利用高通量之新產線承接大批量產品之生產，以進一步提升毛利率。
- 積極推動國際化行銷。目前已規劃銷售到美國及日本等醫藥先進國。此外，也將尋找南美洲、中國、歐洲和東協國家外銷機會。
- 積極與國內外原、物料上游廠商合作，確保原物料穩定供應及最優價格。
- 與通路商及經銷商洽談合作開發，直接開發市場最有潛力產品。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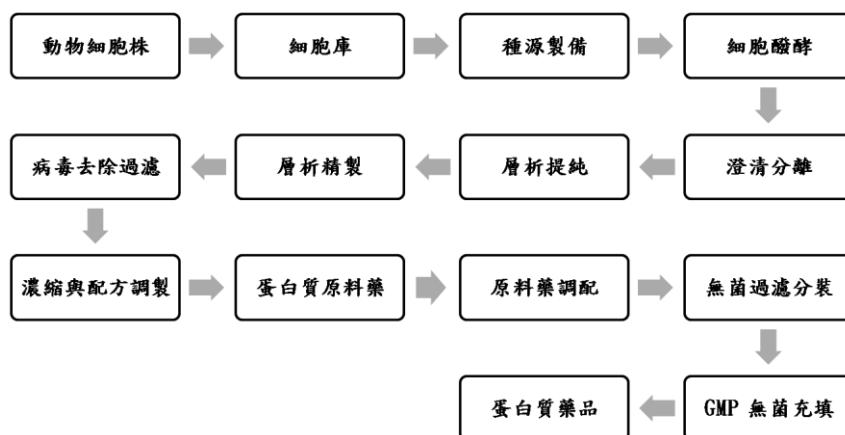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請參閱本年報第 50~52 頁「肆、一、(一)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2. 產製過程

(1) 蛋白質藥品製造過程

蛋白質藥品之產製主要步驟為由 GMP 細胞庫解凍一或數管表達某蛋白質(藥物)之細胞株，進行細胞培養，培養體積逐步放大至設定體積，將蛋白質(藥物)與細胞培養液物理分離之後，再經由 3-5 道純化步驟及病毒去除過濾得到符合醫療規格之蛋白質原料藥，最後進行劑型配方調配程序與無菌充填。簡要圖示於下：



(2) 小分子藥品製造過程

本公司小分子藥品產品線包含錠劑、膠囊、粉劑、軟乳膏、口服、外用液劑、安瓶針劑、瓶裝針劑，產製過程如下表：

劑型	產製過程
錠劑	秤料→造粒→烘乾→整粒→混合→打錠→上膜衣/糖衣→檢視→包裝
膠囊	秤料→造粒→烘乾→整粒→混合→膠囊充填→檢視→包裝
粉劑	秤料→混合均質→粉劑充填→包裝
軟乳膏	秤料→混合均質→充填→包裝
口服/外用液劑	秤料→調配→充填→包裝
安瓶針劑	秤料→調配→過濾→充填→滅菌→洩漏試驗→包裝
瓶裝針劑	秤料→調配→過濾→充填→滅菌→包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小分子藥物原料藥或蛋白質生產過程所需用之基本原料之供應來源分為國內採購及國外進口，其產地來自歐、美、亞洲等世界各地。平時與國內供應商皆維持著良好密切之合作關係，而進口之原料主要係藉由貿易商向國外進口。而主要原料的供應商均是符合國際醫藥規範之合格廠商，並建立第二或第三供應商之制度，以確保原料供應鏈的完善，分散風險及維持良好品質以保證藥品的製造，供應國際市場所需。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酦酵培養基	Life Tech, Cytiva	良好
層析樹酯	Cytiva, YMC, Merck	良好
化學原料	Merck	良好
單次用濾心	Millipore, Pall, Asahi	良好
單次用包材	Hyclone, Sartorius Stedium	良好
主成份	Hetero, EsteveQuimica, TEVA API 等知名廠商	良好
賦型劑	Merck, Sigma Aldrich 等知名廠商	良好
鋁箔	Amcor	良好
透明膠片	Klockner	良好
濾芯	Millipore, Pall, Sartorius	良好
安瓶	Schott, Alphial	良好
玻璃瓶	Schott, Ompi, Gerresheimer, Alphial	良好
膠塞、膠蓋	West, Kaisha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第一季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第 一季 進貨淨額 比率(%)	
1 A 公司	19,659	16.44	無	B 公司	28,768	15.89	無	B 公司	3,521	13.77	無
2 B 公司	12,463	10.42	無	A 公司	11,594	6.40	無	A 公司	2,782	10.88	無
3 其他	87,448	73.14		其他	140,729	77.71		其他	19,261	75.35	
進貨淨額	119,570	100.00		進貨淨額	181,091	100.00		進貨淨額	181,09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113 年因應客戶新產品上市增加備料，對 B 公司進貨增加。

2. 最近二年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第一季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第 一季 銷貨淨額 比率(%)
1 甲公司	166,058	25.60	無	甲公司	124,085	23.03	無	丙公司	50,438	31.17	無
2 乙公司	72,064	11.11	無	丙公司	82,355	15.28	無	乙公司	22,401	13.84	無
3 丙公司	57,739	8.90	無	乙公司	40,915	7.59	無	甲公司	6,704	4.14	無
3 其他	352,764	54.39		其他	291,483	54.10		其他	82,290	50.85	
銷貨淨額	648,625	100.00		銷貨淨額	538,828	100.00		銷貨淨額	161,83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受到烏俄戰爭影響，國際客戶甲公司憂心台灣地緣政治風險，建立第二供應商，故銷貨金額減少。

丙公司銷售本公司自有產品至美國市場，因產品需求暢旺，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一季度銷貨金額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2 年底	113 年底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管	69	37(註 2)	38
	直接人員	108	105	103
	研發人員	39	47	42
	一般職員	55	88	82
	合計	271	277	265
平均年歲		41.58	41.99	42.41
平均服務年資(註 1)		5.14	5.47	5.7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5.50	5.05	4.53
	碩士	24.00	24.19	24.15
	大專	50.20	50.90	50.19
	高中	19.20	18.77	20.00
	高中以下	1.10	1.08	1.13

註 1：本公司人員係於 104 年 3 月 1 日自母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轉任，平均服務年資包含於母公司之服務年資。

註 2：113 年起，「主管」定義原則上調整為實質有帶人且具考評員工績效者。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 2022 年開始積極推動 CSR 企業社會責任，強化公司治理與法規遵循、打造友善幸福職場、參與及回饋社會發展、重視及響應環保永續，並持續進行各項工作。公司設有環安部專責單位從事廢水、廢棄物、空氣污染防治及毒化物等各項污染防治設備運轉、維護及改善等工作。

最近年度並無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均依規定提報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並取得竹縣環排許字第 00931-03 號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水污染防治許可證；且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於每季定期繳納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令辦理。
-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
- (3) 員工紅利：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2. 進修及訓練措施

- (1) 新進人員：針對初加入公司的新進人員，人資處於報到首日安排新進人員訓練，說明人事規章、公司簡介、工作規則與相關管理辦法說明、環境介紹、職業安全與消防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
- (2) 在職員工持續訓練：為落實員工在職訓練與持續學習，充實專業知識、技能提升與人文素養，提升產品與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凡在職員工經核准後，將鼓勵其參與各項在職教育訓練及研修課程。
- (3) 專業領域教育訓練：本公司研發團隊定期舉辦研發會議，輪流進行進度或專題報告，研發同仁可互相學習生技不同專業領域的知識與資訊，降低因對次領域不了解而造成研發專案進度延緩或不協調的狀況，此措施有效提升研發專案進度及準確度，為台灣首創。
- (4) 管理職員工之管理技巧訓練：公司不定期延請外部講師至公司，針對管理職與具潛力之員工提供領導或管理技巧的訓練。公司亦設有專人製作電子報分享全體員工，電子報內容包括管理、溝通技巧、個人成長規劃、英語會話學習、專題分享等，協助員工自我學習。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選擇採新制或施行五年內轉新制，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退休金一律採新制計算，即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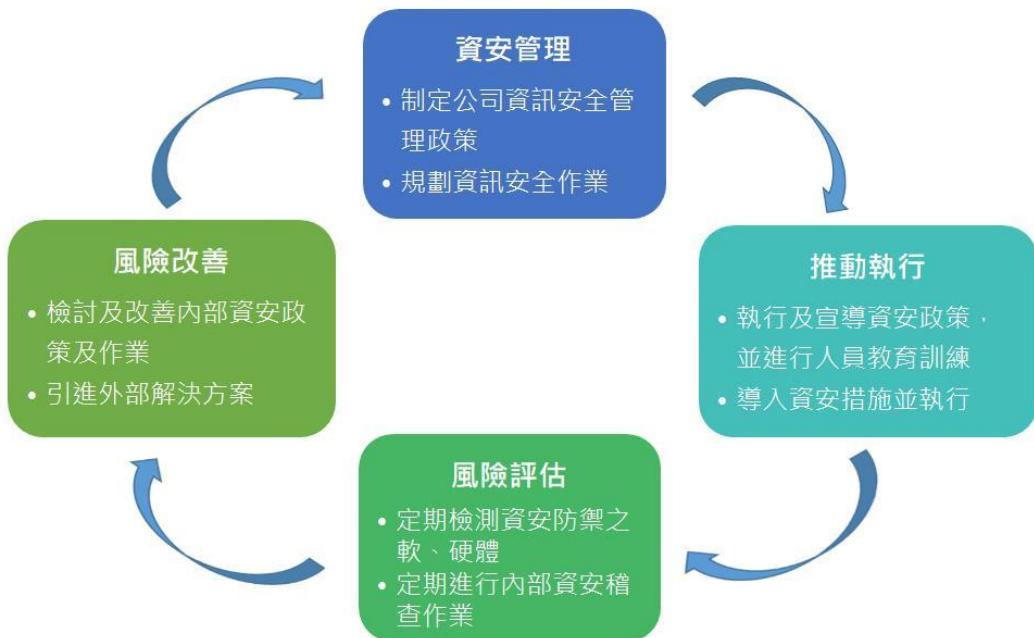
本公司透過定期之勞資會議及其他溝通、激勵、服務、教育等機制，適時地滿足員工的需求，使員工與公司建立志同道合、同舟共濟的良好關係，以提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與工作滿意度，使其願意為公司付出更大心力，為公司創造更大貢獻與價值，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本公司以人為本，對於員工關係致力於『公司因員工貢獻而成長』與『員工因努力工作而獲得合理報酬與自我成長』之雙贏境界。本公司提供員工具挑戰性、成長性之工作環境與合理獎酬，建立多元與平等的友善職場，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本公司制定「個人電腦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建立員工之個人電腦使用、公司伺服器、網路及各營運系統之管理政策，保護公司營運資料之安全與風險管理。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行政管理中心轄下之資訊部，設置資訊主管乙名，負責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規劃、推動與執行資訊安全作業。定期及不定期於內部經營管理會議及向董事會彙報資安管理相關議題。內部稽核單位每年定期進行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稽查，如有缺失，立即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並追蹤改善成效，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落實執行及降低資安風險。



2. 本公司採 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式管理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之適用性及保護措施，透過定期模擬演練與查核資安管理成效，進行檢討與持續改善，並定期向管理單位回報資訊安全的執行成效。

3.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包含三個面向：

- 制度規範：制定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規範人員操作行為及落實執行。
- 科技運用：建置資訊安全管理設備，導入資安防禦系統與技術。
- 人員訓練：進行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提升全體員工之資安意識。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年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權利受讓 契約書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103/10/16~ 永久有效	2 項蛋白質藥品、一系列 自有小分子學名藥藥證 及一系列開發中產品由 聯亞生技轉讓予本公司	無
技術權利受讓 契約書增補合 約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104/08/05~ 永久有效	1 項蛋白質藥品由聯亞生 技轉讓予本公司	無
技術權利受讓 契約書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103/12/04~ 永久有效	2 項蛋白質藥品及 1 個技 術平台權利由聯亞生技 轉讓予本公司	無
專屬授權契約 書及其修訂書	財團法人生物 技術開發中心	104/10/06~ 簽約起 25 年或中華民國 或其他國家專利法 保障失其效力為止 之日，以後到者為 準	B-raf 抑制劑抗癌藥物	於任何一國家獲准 IND 後 9 年內，本公司 未申請或進行第一期 臨床試驗；任何一國家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後 3 年內，本公司未申請或 進行第二期臨床試驗； 任何一國家完成第二期 臨床試驗後 5 年內，本公 司未申請或進行第三期 臨床試驗時，不問歸責 與否，本契約即為終止。 但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者， 不在此限。
租賃契約書	聯亞生技開發 (股)公司	113/2/1~123/1/31	廠房、辦公室與土地租賃	無
Service Agreement	台康生技(股)公 司	112/9/28~117/9/27	委託台康生技執行 UB-851 生產(料源 2)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流動資產	645,070	680,376	(35,306)	(5.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5,414	468,341	(2,927)	(0.62)
使用權資產	361,542	392,149	(30,607)	(7.80)
無形資產	145,075	247,425	(102,350)	(41.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271	48,061	(9,790)	(20.37)
資產總額	1,655,372	1,836,352	(180,980)	(9.86)
流動負債	265,174	218,706	46,468	21.25
非流動負債	394,994	448,133	(53,139)	(11.86)
負債總額	660,168	666,839	(6,671)	(1.00)
普通股股本	1,181,902	1,181,902	-	-
資本公積	245,225	245,225	-	-
保留盈餘	(125,426)	49,090	(174,516)	(355.50)
其他權益	(303,104)	(303,311)	207	(0.07)
庫藏股票	(3,393)	(3,393)	-	-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95,204	1,169,513	(174,309)	(14.90)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995,204	1,169,513	(174,309)	(14.90)

(一)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無形資產減少：依國際會計準則(IAS)第 36 號公報「資產減損」規定，對 113 年底帳列無形資產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研發中產品 UB-851，因藥品查驗登記案尚需補行試驗，產品上市計畫延遲，致減損損失 100,000 仟元。
 2. 流動負債增加：
 - (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預收客戶採買主原料款項。
 - (2)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隨技術服務專案進展，自合約負債-非流動轉至合約負債-流動。
 - (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本公司長期借款將於 114 年起開始償還所致。
 3. 保留盈餘、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及權益總額減少：主係 113 年度虧損所致。
- (二)上述變動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本次無形資產減損損失，因不涉及現金流量，對本公司營運資金無重大影響。

註：上列財務資料來源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538,828	648,625	(109,797)	(16.93)
營業毛利		107,884	197,121	(89,237)	(45.27)
營業(損)益		(113,396)	5,453	(118,849)	(2,179.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233)	(2,857)	(59,376)	2,078.26
稅前淨(損)利		(175,629)	2,596	(178,225)	(6,865.37)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13	(1,793)	2,906	(162.07)
本期淨(損)利		(174,516)	803	(175,319)	(21,833.00)

(一)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者)
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毛利減少：主係營業收入減少，又第二條針劑產線已驗收提列折舊，至 113 年第四季方取得衛福部 GMP 認證，未能開始量產挹注營業收入，致使 113 年度營業毛利減少。
2. 營業利益減少、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 113 年度因自行開發之生物相似藥 UB-851 查驗登記，需補行試驗，研發支出增加且產品上市時程延後，UB-851 無形資產因而產生新台幣 100,000 仟元之減損損失，致使 113 年度為營運虧損。
3. 稅前淨(損)利及本期淨(損)利減少：綜上因素，致使 113 年度稅前淨(損)利及本期淨(損)利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目前接單情形及生產基地產能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依據，預估 114 年度在委託製造服務及自有產品銷售狀況均穩定成長。

註：上列財務資料來源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33,486	(59,783)	(41,488)	232,215	-	-

分析說明：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因應客戶新產品上市增加備料，故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2) 其他活動：配合第二條針劑產線啟用，添購相關支援量能，包括純水系統、冰水主機、鍋爐、自動包裝設備及貼標機，故為淨現金流出。

2. 最近年度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註：上列財務資料來源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註)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其他活 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32,215	55,294	(141,313)	146,196	-	-

分析說明：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預計本公司 114 年營運獲利，營業活動將為淨現金流入。

(2) 其他活動：配合第二條針劑產線啟用，規劃於 114 年增加包裝線產能及純水系統、空調工程更新，並擬啟動預充針劑產線建置，故預計為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如擬啟動預充針劑產線建置計畫，將規劃以現金增資募集所需資金。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3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被投資 公司名稱	113.12.31 累計投資 金額(仟元)	113 年度 認列之 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投資 計畫
聯亞藥大中華 控股有限公司	(註)	(7)	(註)	(註)	(註)	(註)
聯亞藥大中華 第二控股有限 公司	(註)	(22)	(註)	(註)	(註)	(註)
聯亞藥大中華 特案控股有限 公司	1,871	(172)	轉投資聯亞藥(揚 州)生物醫藥有限 公司	轉投資尚未 產生獲利。	停止投資	註銷被投 資公司

註：已於 113 年 10 月完成註銷。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1.67% 及 2.25%，且利息收入並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目前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利率走勢，並與銀行間維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期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進貨及銷貨均以國外廠商居多，自然避險下，112 及 113 年度兌換利益分別為 1,037 及 13,024 仟元，分別占同期營業收入 0.16% 及 2.4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獲利影響有限。

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 (1) 隨時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 (2)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部分外幣部位以因應外匯資金需求。
- (3) 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俾得更廣泛的外匯訊息與較優惠報價。
- (4) 適時以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外幣帳款之匯率變動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經營本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自 103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設立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之行為。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將依相關作業程序及法令規定辦理並即時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及設備採購匯率波動風險，均屬非交易為目的之交易活動。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擬訂 114 年度發展目標如下：

(1) 生物藥品

UB-851 紅血球生成素：補行藥品查驗登記所需之試驗，並進行原料藥生產成本優化。

(2) 化學藥品

- MD19 (治療中樞性尿崩症)：回覆台灣FDA藥證審查提問，爭取於114年取得藥證。
- MD27 (治療思覺失調症用藥)：回覆美國FDA藥證審查提問，爭取於114年取得藥證。
- MD35 (癌症安寧緩和用藥)：產品分為玻璃小瓶包裝形式與充填針包裝形式。目標完成送件批生產(玻璃小瓶包裝形式)，並於年底遞件申請美國藥證審查；目標年底完成預充填針包裝形式開發。
- MD36 (奈米研磨技術)：完成技術可行性評估。
- MD37 (人工生殖用藥)：產品開發中，目標完成試製批生產。

2. 本公司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4 年度預計總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99,185 仟元，包括 UB-851 紅血球生成素補行藥品查驗登記所需之試驗及成本優化試驗 9,000 仟元，及特殊學名藥產品開發費用約新台幣 21,545 仟元。各項產品開發計畫將根據實際進展與計畫目標所需，逐年編列與調整研發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政府目前大力推動之產業之一。為鼓勵民間發展生技新藥產業，政府各單位訂定租稅優惠，例如制定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並提供各項研究發展經費補助等。本公司將極力申請各項租稅優惠及經費補助案，以減少資金之流出。

近期可能發生的美國藥品關稅調升案，可能造成本公司未來訂單移轉之影響，然而美國90%的處方藥依賴國外進口，美國藥品需求均移轉為美國本土生產，尚須過渡時期，評估對本公司短期營運不會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藉由引進具市場利基的進口藥品製造授權，生產國人需要的藥品，以達成國產替代，提供國人更安全穩定的藥品供給，並挹注本公司營收獲利。

本公司日常營運皆依國內外相關法令辦理，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與法規變動，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做出相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業務與財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技術進入門檻極高，產品研發期較長，雖開發風險高，但是產品（醫療用品）之生命週期相對較長，技術附加價值也較高。本公司隨時注意生物科技與

製藥產業之發展趨勢，評估可能之影響，進行必要之策略方針調整，對科技或產業變化靈活因應，有效避免可能的衝擊。在基本面上本公司主動採取以下因應措施：

1. 審慎評估開發中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新藥之機會與效益

目前研發中的產品，均依照台灣及國際法規之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新藥開發流程進行各項試驗，並依據試驗結果逐步評估其成功可能性與市場價值。如遇競爭者的產品效益更佳或開發速度超前，或本公司臨床試驗結果不如預期等，即適時調整計畫，以降低後續不必要之風險。

2. 訂定短、中、長期目標，降低風險，確保效益

藥物開發有其一定風險，一旦開發成功，則獲利匪淺。本公司為創造穩定收益，以短線立即獲利模式護中長線新產品開發，以創造股東最大權益。本公司在短中、中長期的獲利風險控管如下：

短、中期目標—自有產品取證量產、藥品委託製造業務成長

- 持續且穩定供應客戶訂單需求與必要的法規性服務，維持客戶信任與滿意度。
- 拓展現有銷售中藥品之國際市場。
- 引進具市場利基的進口藥品，擴大本公司國內銷售市場。
- 以本公司擁有之特殊針劑配方開發之優勢，以及與國際藥廠已建立信任的合作關係，持續開發具利基市場系列產品，於取得國際藥證後，積極攻占市場。而且藉由自有的特殊針劑開發製造平台，持續拓展國際的委託製造與開發(CDMO)業務，創造更高的營收與獲利。

長期目標—建立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

建立多項技術平台，提升競爭力，朝向國際級專業製藥領導者之目標邁進。

3. 申請研發計畫補助經費及爭取策略合作

積極爭取政府補助以增加收益，及積極尋求資源與優勢互補之國內外藥政單位與企業進行策略合作，分擔產品開發費用，以降低研發風險。

4.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管理策略及作業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措施，包含如下：

- 建置防火牆阻隔外部惡意連線攻擊。
- 資訊管理人員之帳號、伺服器皆需設定具複雜性之密碼，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主機導入MDR服務加強防駭偵測。
- 定期進行伺服器資料備份，並確認備份之有效性。
- 定期進行備份資料還原演練，以利資安事件發生時快速恢復系統運作。
- 定期執行資訊安全宣導作業及演練，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資安觀念。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向秉持誠信與永續的經營原則及公司治理，專注於藥品研發，提供病患新的醫療選擇，此外將持續落實強化公司治理，並提升品質管理能力，適時諮詢專家意見，降低公司營運之風險，積極邁向國際市場。本公司經營理念與企業文化可在公司官網(<http://www.ubi-pharma.com/>)查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強化本公司市場競爭力，朝向高技術門檻與高單價針劑藥品發展，於112年5月經董事會通過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案，編列工程及設備預算共計新台幣5.4億元，預估資金回收年限為6年。本公司已於112年第四季以私募普通股募集新台幣65,000仟元，預計持續籌募資金，以推動預充填針劑產線建置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本公司目前主要收入來源為藥品委託製造服務收入，藥品委託製造所需原料主係由客戶提供。因本公司行業特性，在決定原料供應商時，以原料良好品質為優先考量，原料供應商均符合國際醫藥規範之合格廠商，保持長期穩定合作，以確保原料供應鏈的完善。另一般非原料性之採購，替代之供應商甚多，故進貨之對象甚為分散。
2. 銷貨方面：本公司積極擴展市場規模與開發新客戶，訂單來源持續多元分散。112年度及113年度第一大客戶銷售金額占營收淨額分別為25.60%及23.03%，顯示本公司無銷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法人董事暨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因資金運用規劃，分別於113年1月、3月、4月、7月及8月申報轉讓持股5,010仟股，此五次股權移轉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營運等方面造成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歷113年6月、113年12月及114年4月三次董事長異動。然本公司有專業之經營團隊，不因經營權改變而損及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

(十一)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涉訟 當事人	系爭事實	訴訟開始 日期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	聲請人：美商 UBI TW HOLDINGS, LLC. 法定代理人 胡世一 (Mei Hu) 相對人：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陳啟祥	(聲請定暫時狀態之處分) 聲請人聲請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禁止相對人於 11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進行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	113/5	本案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於 113 年 5 月 31 日裁定駁回聲請。

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涉訟 當事人	系爭事實	訴訟開始 日期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之處理情形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原告：胡世一、林淑菁、周大任 被告：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兼法定代表人王長怡	原告請求確認胡世一、周大任、林淑菁自 111 年 6 月 9 日起為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林淑菁為代理董事長。	112/10	本案台灣新竹地方法院於 113 年 3 月 11 日一審判決駁回胡世一等人之訴。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兼法定代表人王長怡勝訴，原告上訴中，本案原告上訴於高等法院之上訴已於 113 年 8 月 27 日確定撤回上訴狀。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UBI TW Holdings LLC.	原告：林淑菁 被告：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負責人王長怡	原告請求認可 3 家境外公司其內部股東、董事、經理人之權利義務關係之確定判決。		本案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13 年 3 月 27 日判決，不經言詞辯論駁回，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	原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代表人莊人祥 被告：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代表人王長怡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請求返還新冠肺炎疫苗 UB-612 之採購契約之賸餘款。	113/04	本案 114 年 2 月 20 日高等法院駁回案件裁送至台北高等行政法院，發回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十二)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其它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索引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12年第1次私募 發行日期(增資基準日)：112年10月26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 數額	112年6月27日股東常會 不超過20,000,000股額度內分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 合理性	<p>1. 依據112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之規則，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p> <p>(1)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p> <p>2.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法令，參酌上述參考價格，及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而定，應屬合理。</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規定之特定人，並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 由	為因應產業發展態勢，考量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故擬規劃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因私募方式具有時效性及便利性，且私募股票有限制轉讓之規定，將可更為確保公司與策略性合作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2年10月26日

	私募 對象	資格 條件	認購 數量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應募人資料	劉怡辰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之特定人	1,250,000 股	無	無
	劉亭甫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之特定人	1,250,000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 價格	每股新台幣 26.00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 價格與參考價格差 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6.00 元，為參考價格新台幣 32.29 元之 80.52%，符合不低於參考價格八成之規定。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 益影響	溢價發行，提升每股淨值，對股東權益為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 及計畫執行進度	已募得資金新台幣 65,000 仟元，存放於銀行專戶中，惟建置預充填產線資金尚未募足，故尚未執行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計畫。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因建置預充填產線資金尚未募足，故尚未執行建置預充填針劑產線計畫，私募效益尚未顯現。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因董事全面改選(第六屆)，而有董事長異動及董事變動比率達三分之一情事。113 年 12 月 19 日由母公司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等 19 人依公司法第 173 條之 1 共同召集本公司 113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第七屆)，再次發生董事長異動及董事變動比率達三分之一情事。113 年 10 月 2 日總經理因任期屆滿而異動。114 年 4 月 1 日因法人董事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改派代表人，致使重行推選董事長及委任總經理，而發生董事長及總經理異動。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3-4 席為獨立董事，並設有審計委員會，董事及獨立董事具有豐富的產業、財金經驗有助於公司營運及公司治理，上述董事長、總經理異動及董事變動比率達三分之一情事，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無重大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Eudes Fabre

